

目錄

甲一、前言	二
乙一、解釋標題	二
乙二、教主略史	四
乙三、主要教義	八
甲二、正文	十一
乙一、發心篇 第一	十二
丙一、顯心願為修行之先務	十二
丙二、辨心願為立行之標準	十五
丙三、別明發心之差別因緣	二十
丙四、結示發心功德以勸修	廿二
乙二、正見篇 第二	廿八
丙一、總標研習教理之重要	廿八
丙二、別示教理之差別內容	卅五
丁一、人天業果	卅五
戊一、業果自性	卅五
戊二、業果決定	卅七
戊三、業果種類	卅八
己一、業之種類	卅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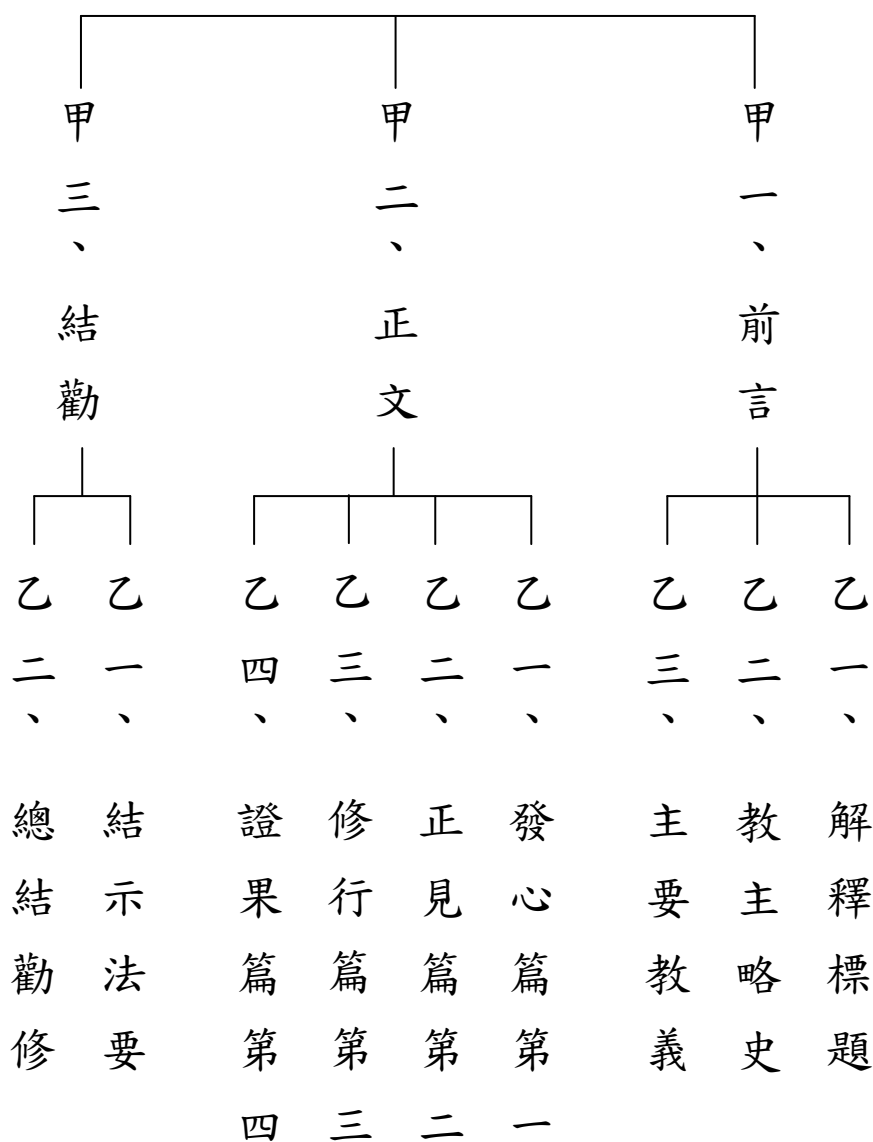
己二、果報種類．．．．．	四十
戊四、業果輕重．．．．．	四二
戊五、結示法要．．．．．	四三
丁二、三法印．．．．．	四六
丁三、實相印．．．．．	四八
戊一、釋名．．．．．	四八
戊二、述義．．．．．	四九
丙三、會通諸說明實相正印．．．．．	五二
乙三、修行篇 第三．．．．．	五八
丙一、總標五乘要義．．．．．	五九
丙二、別名五乘解脫法門．．．．．	六十
丁一、人乘．．．．．	六十
戊一、三歸依．．．．．	六十
己一、釋名．．．．．	六十
己二、內容．．．．．	六一
己三、功益．．．．．	六一
戊二、五戒．．．．．	六二
己一、正示戒相．．．．．	六二
庚一、不殺生．．．．．	六二
辛一、解釋名義．．．．．	六二
辛二、具緣成犯．．．．．	六二

庚五、不飲酒．．．．．	七四
辛一、解釋名義．．．．．	七四
辛二、具緣成犯．．．．．	七四
辛三、犯戒輕重．．．．．	七五
辛四、開緣情況．．．．．	七五
己二、懺悔方法．．．．．	七六
丁二、天乘．．．．．	七七
戊一、十善業．．．．．	七七
戊二、四禪定．．．．．	七九
戊三、四空定．．．．．	八一
丁三、聲聞乘．．．．．	八二
丁四、緣覺乘．．．．．	八四
丁五、菩薩乘．．．．．	八六
戊一、總標六度所依．．．．．	八八
戊二、別示六度行相．．．．．	八八
己一、布施度．．．．．	八八
己二、持戒度．．．．．	九十
己三、忍辱度．．．．．	九二
己四、精進度．．．．．	九四
己五、禪定度．．．．．	九六
己六、智慧度．．．．．	九七

戊三、結歎六度功德	九九
丙三、結歸一佛乘	九九
乙四、證果篇 第四	一〇二
丙一、總標三乘果德	一〇二
丁一、菩提	一〇二
丁二、涅槃	一〇三
丙二、別明三乘果位	一〇四
丁一、聲聞果位	一〇四
丁二、緣覺果位	一〇四
丁三、菩薩果位	一〇五
甲三、結勸	一一〇
乙一、結示法要	一一〇
乙二、總結勸修	一一一
補充講表	一一二
附表一、懺悔須知	一一二
附表二、四念處	一一六
附表三、止觀體性	一二〇
附表四、大乘空觀	一二一

佛法修學概要

○將述此義，大分為三：



今初。

甲一、前言

初、解釋標題。二、教主略史。三、主要教義。

乙一、解釋標題

釋「佛」

釋名

所謂佛者，梵語佛陀，譯云覺者。如《佛地經論》云：「於一切法，一切種相，能自開覺，亦能開覺一切有情，如睡夢覺，如蓮花開，故名佛。」

二義

一、覺察——對「煩惱障」。煩惱侵害事等如

賊，唯聖覺知，不為其害，故名為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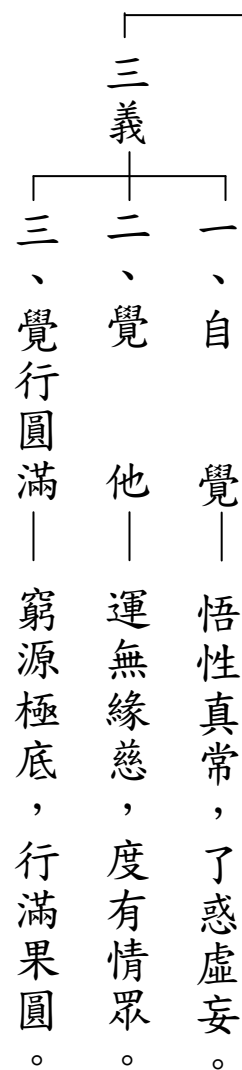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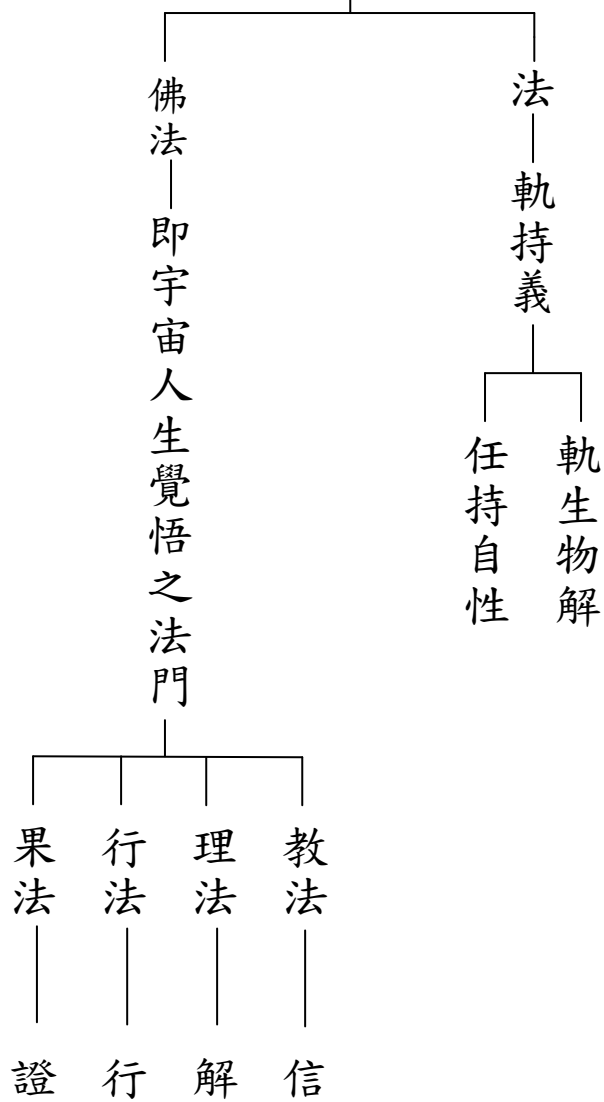
二、覺悟——對「所知障」。無明昏寢事等如

睡，聖慧一起，朗然大悟，如睡得寤，故名為覺。

述義

釋「修」——磨鍊身心，對治習氣，名之為「修」

釋「法」



釋「學」——研真窮妄，達理生信，名之為「學」。

釋「概要」

概——總括大綱
要——刪繁取要

——釋乙一、「解釋標題」竟——

乙二、教主略史

一、總標

《無量壽經》云：「於無量世界，現成等覺。」

一、入胎相

父淨飯王，母摩耶夫人。

經云：「處兜率天，弘宣正法。」

捨彼天宮，降神母胎。」

二、別明

二、出生相

約西元前六二三年（南傳上座部）

中印度迦毗羅衛國，嵐毗尼園，無憂大樹。

姓釋迦，名悉達多。

經云：「從右脇生，現行七步。光明顯耀，

普照十方，無量佛土，六種震動。

舉聲自稱，吾當於世，為無上尊。

釋梵奉侍，天人歸仰。」

三、童子相

經云：「示現算計，文藝射御。博綜道術，

貫練群籍。」

四、納妻相

經云：「遊於後園，講武試藝。現處宮中，色味之間。」

五、出家相

十九歲出家

參訪五年

苦行六年

三十歲成道

經云：「見老病死，悟世非常。棄國財位，入山學道。服乘白馬，寶冠瓔珞，遣之令還。捨珍妙衣，而著法服。剃除鬚髮，端坐樹下，勤苦六年，行如所應。」

六、成道相

經云：「現五濁剎，隨順群生，示有塵垢，

沐浴金流，天案樹枝，得攀出池。靈禽翼從，往詣道場。吉祥感徵，表章功祚，哀受施草，敷佛樹下，跏趺而坐。奮大光明，使魔知之，魔率官屬，而來逼試，制以智力，皆令降伏。得微妙法，成最正覺。」

七、轉法輪相——經云：「釋梵祈勸，請轉法輪。以佛遊步，佛吼而吼。扣法鼓，吹法螺，執法劍，建法幢，震法雷，曜法電，澍法雨，演法施。常以法音，覺諸世間。光明普照無量佛土，一切世界六種震動。總攝魔界，動魔宮殿，眾魔懼怖，莫不歸伏。搥裂邪網，消滅諸見。散諸塵勞，壞諸欲塹。嚴護法城，開闡法門。洗濯垢污，顯明清白。光融佛法，宣流正化。入國分衛，獲諸豐饒。貯功德，示福田。欲宣法，現欣笑。以諸法藥，救療三苦。顯現道意，無量功德。授菩薩記，成等正覺。」

八、入涅槃相——經云：「示現滅度，拯濟無極。消除諸漏

，植眾德本。」

三、結歎

經云：「具足功德，微妙難量。遊諸佛國，普現道教。」

——釋乙二、「教主略史」竟——

乙三、主要教義

《法華經》云：「舍利弗，諸佛隨宜說法，意趣難解。所以者何？我以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演說諸法，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有諸佛乃能知之。所以者何？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舍利弗，云何名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諸佛世尊，欲令眾生開佛知見使得清淨故，出現於世。欲示眾生佛之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悟佛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入佛知見道故，出現於世。舍利弗

，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法華經》云：「舍利弗，諸佛隨宜說法

趣 意

難解

所以者何

我以無數方便，種種

言辭 譬喻 因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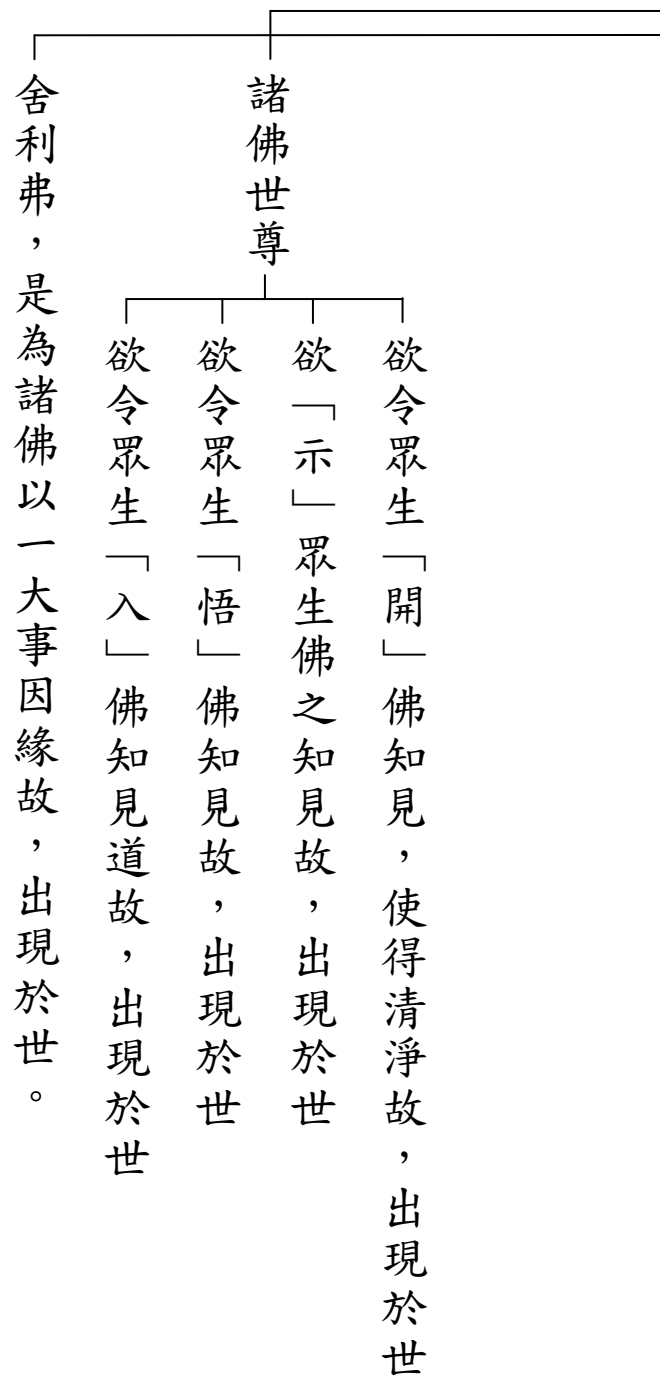
演說諸法，是法

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
唯有諸佛乃能知之

所以者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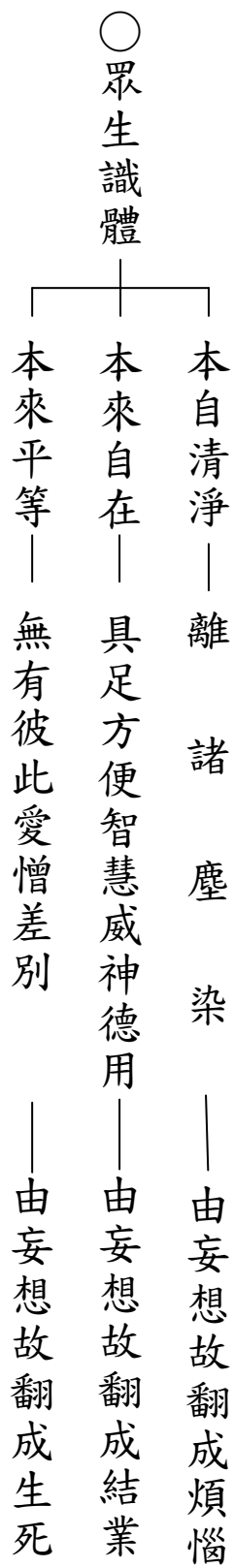
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舍利弗，云何名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法華經》——

一、迷真起妄



二、返妄歸真

○今欲返本

一者立斷惡誓——修離染行——復本清淨——名為斷德
二者立修善誓——修方便行——復本自在——名為智德
三者立度生誓——修慈悲行——復本平等——名為恩德

——釋乙三、「主要教義」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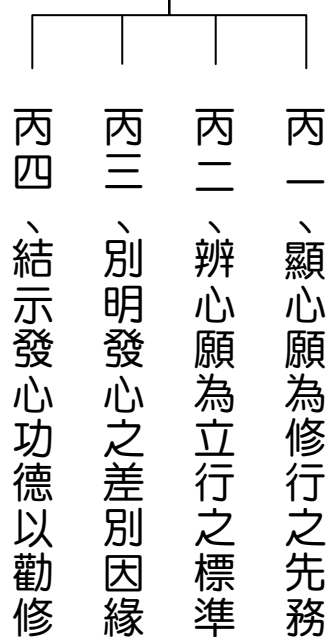
——釋甲一、「前言」竟——

甲二、正文

初、發心篇第一。二、正見篇第二。三、修行篇第三。

四、證果篇第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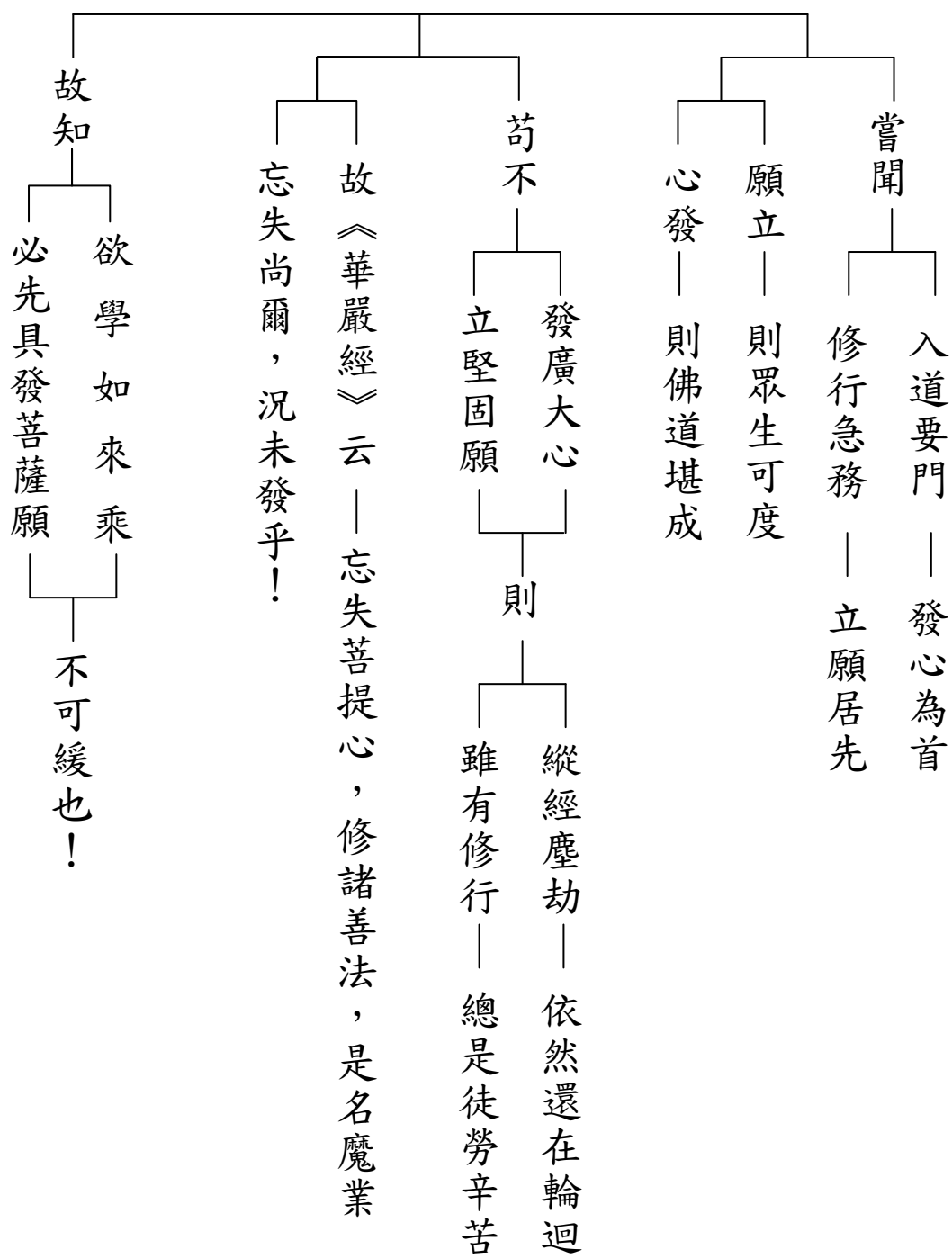
乙一、發心篇第一



今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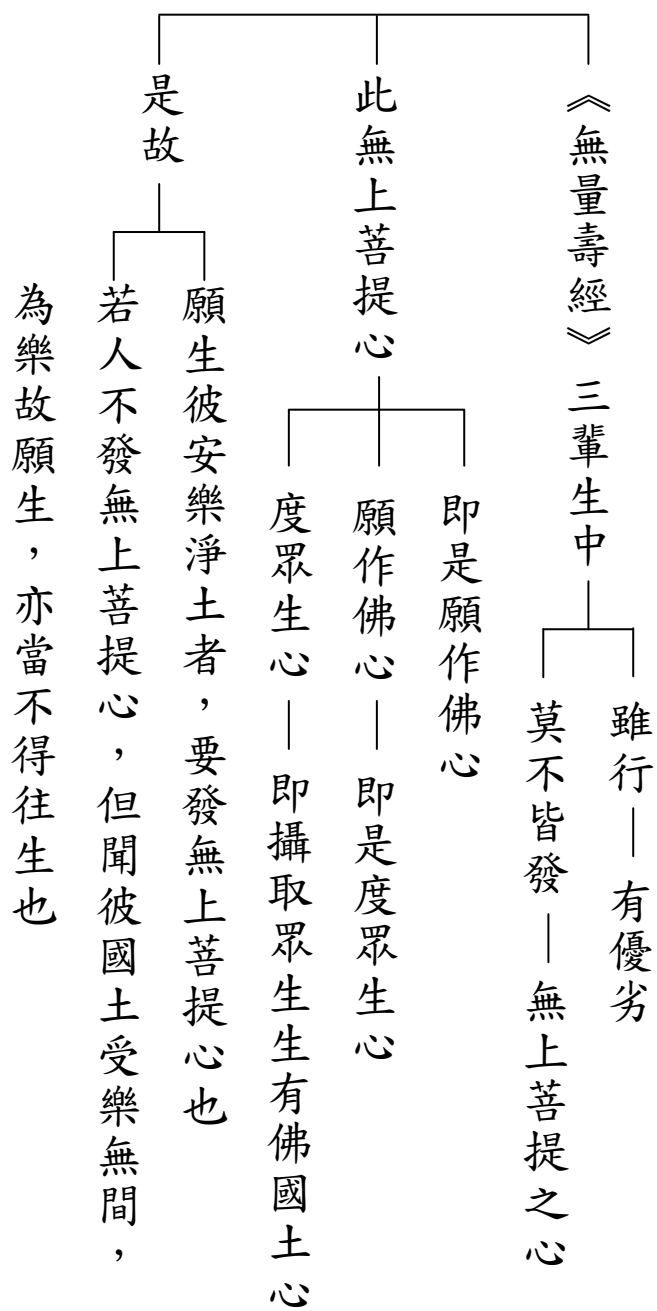
丙一、顯心願為修行之先務

(一) 嘗聞入道要門，發心為首；修行急務，立願居先。願立則眾生可度，心發則佛道堪成。苟不發廣大心，立堅固願，則縱經塵劫，依然還在輪迴，雖有修行，總是徒勞辛苦。故《華嚴經》云：「忘失菩提心，修諸善法，是名魔業。」忘失尚爾，況未發乎？故知欲學如來乘，必先具發菩薩願，不可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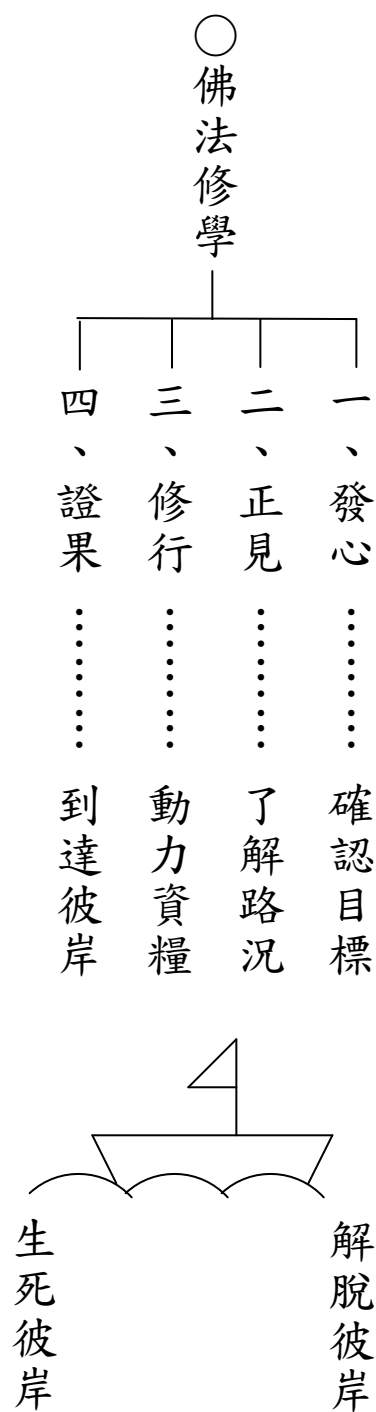
(二) 《無量壽經》三輩生中，雖行有優劣，莫不皆發無上菩提之心。此無上菩提心，即是願作佛心；願作佛心，即是度眾生心；度眾生心，即攝取眾生有佛國土心。是故願生彼安樂淨土者，要發無上菩提心也。若人不發無上菩提心，但聞彼國土受樂無間，為樂故願生，亦當不得往生也。

——《往生論註》——



——《往生論註》——

(三) 結示法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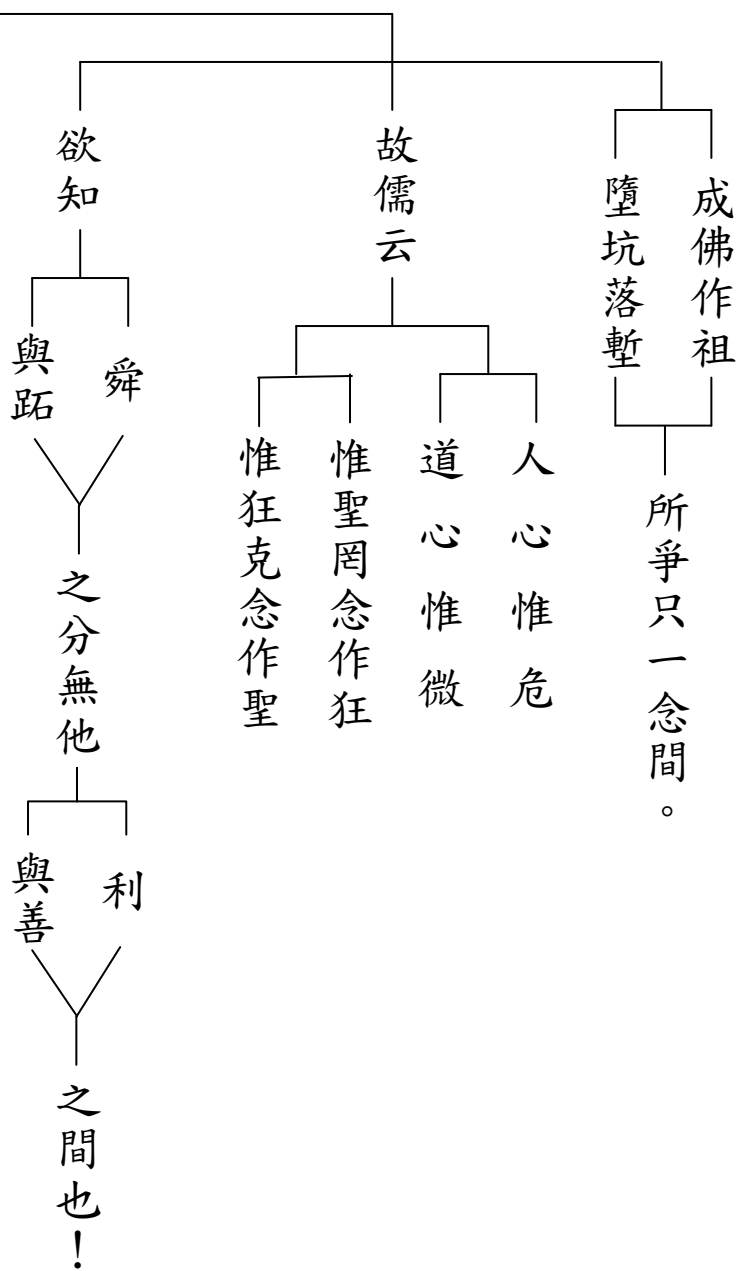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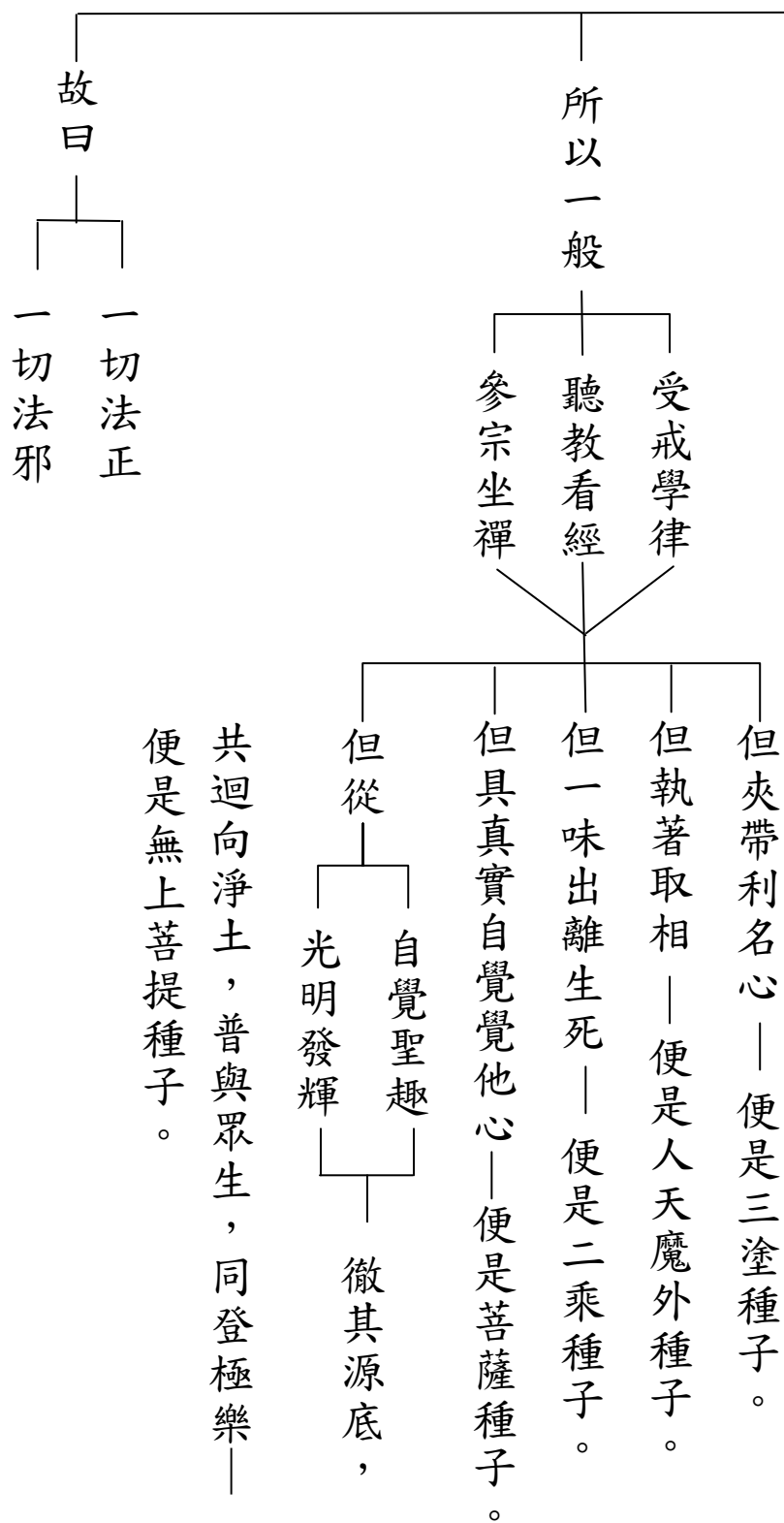
丙二、辨心願為立行之標準

(一) 成佛作祖，墮坑落塹，所爭只一念間。故儒云：「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欲知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所以一般受戒學律，聽教看經，參宗坐禪，但夾帶利名心，便是三塗種子；但執著取相，便是人天魔外種子；但一味出離生死，便是

二乘種子；但具真實自覺覺他心，便是菩薩種子；但從自覺聖趣，光明發揮，徹其源底，共迴向淨土，普與眾生，同登極樂，便是無上菩提種子。故曰：「一切法正，一切法邪。」

——《靈峰宗論》——





○諸法意先導，意主意造作，若以染污意，或語或行業，是則苦隨彼，如輪隨獸足。

○諸法意先導，意主意造作，若以清淨意，或語或行業，是則樂隨彼，如影不離形。

(二) 八種發心——邪、正、偽、真、小、大、偏、圓。

邪——世有行人，一向修行，不究自心，但知外務。或求利養、或好名聞，或貪現世欲樂，或望未來果報，如是發心，名之為「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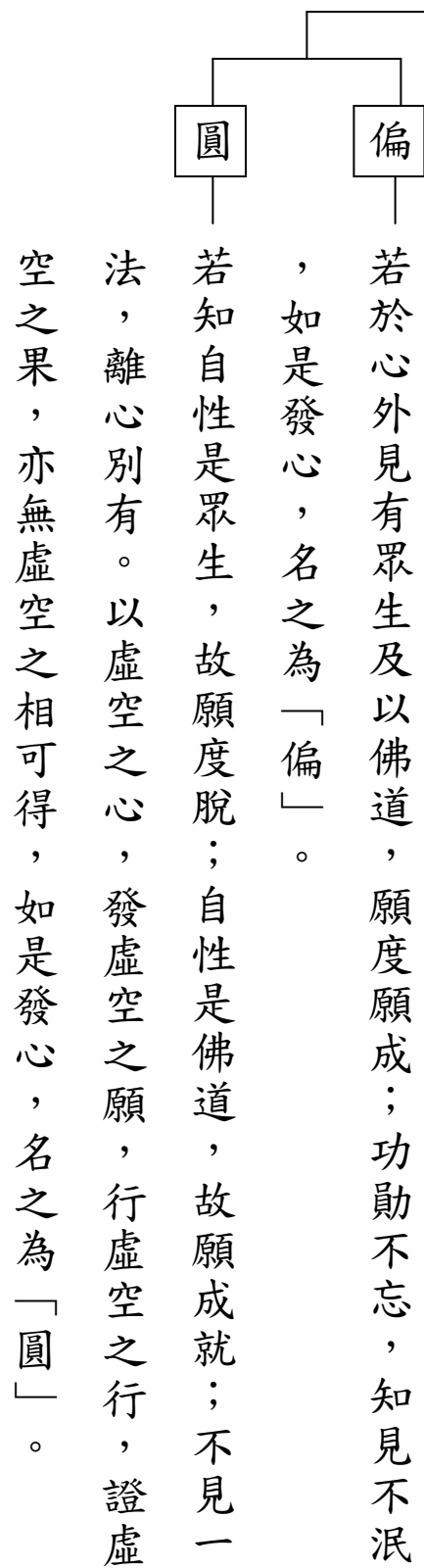
正——既不求利養名聞，又不貪欲樂果報；唯為生死、為菩提，如是發心名之為「正」。

偽——有罪不懺，有過不除，內濁外清，始勤終怠；雖有好心，多為名利之所夾雜；雖有善法，復為罪業之所染污，如是發心，名之為「偽」。

真——念念上求佛道，心心下化眾生；聞佛道長遠，不生退怯，觀眾生難度，不生厭倦。如登萬仞之山，必窮其頂；如上九層之塔，必造其顛。如是發心，名之為「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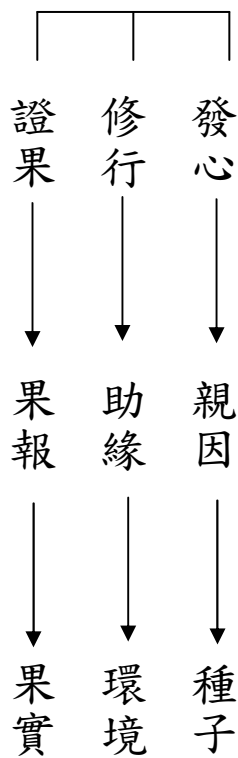
小——觀三界如牢獄，視生死如冤家，但期自度，不欲度人，如是發心，名之為「小」。

大——眾生界盡，我願方盡；菩提道成，我願方成，如是發心，名之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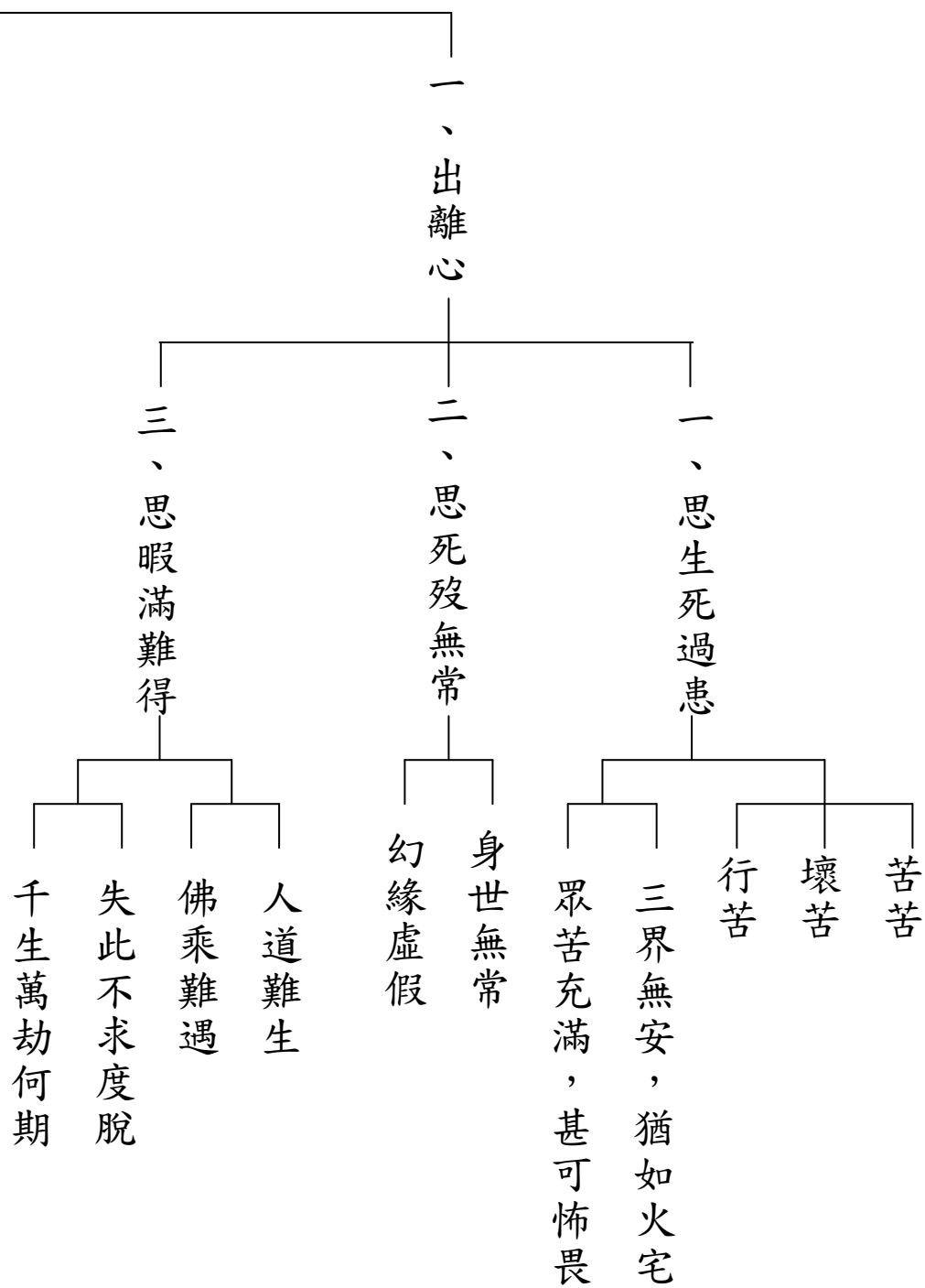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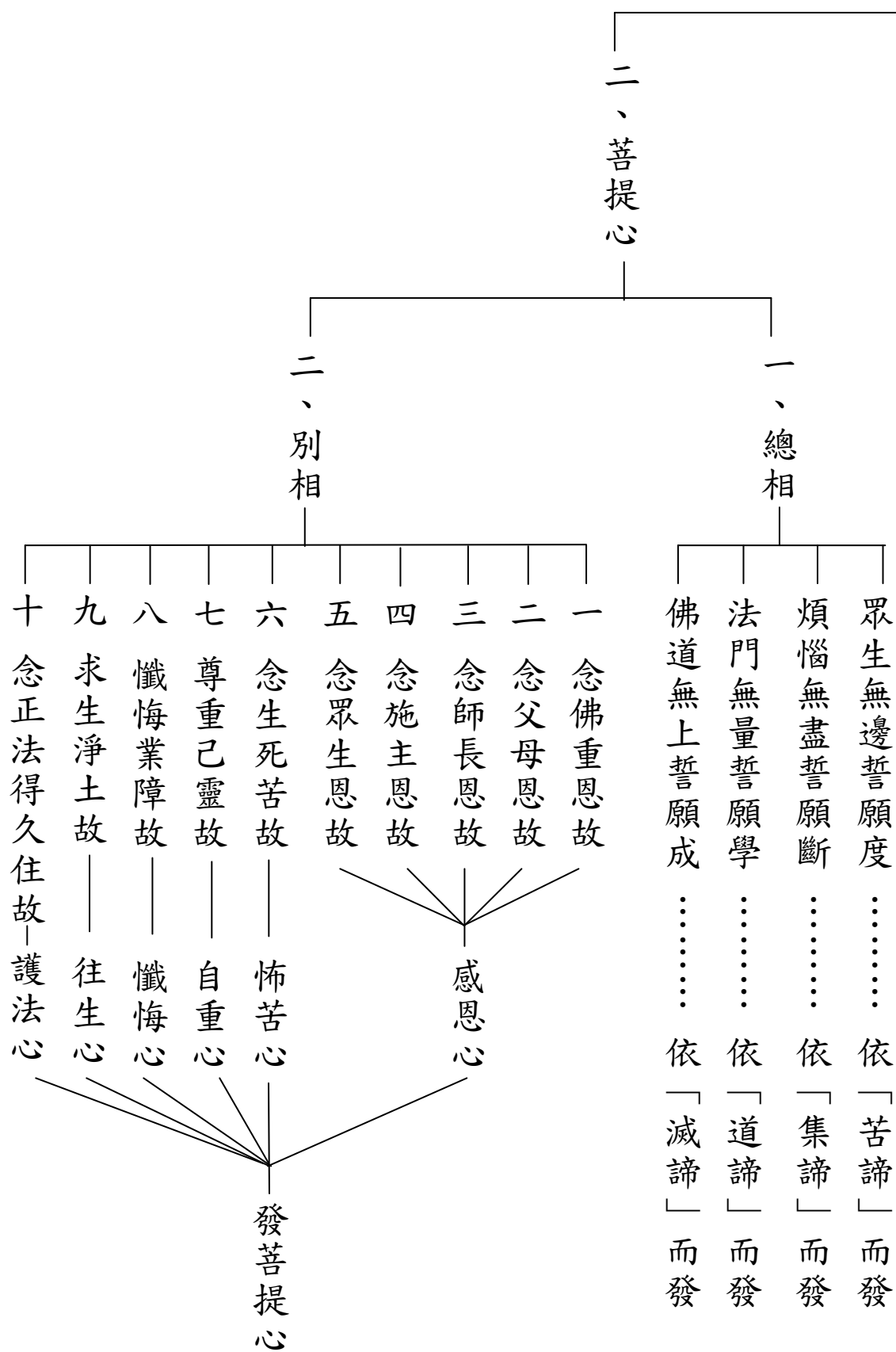
——《勸發菩提心文》——

(三) 結示法要



丙三、別明發心之差別因緣





丙四、結示發心功德以勸修

（一）善男子！菩提心者，成就如是無量功德。舉要言之，應知悉與一切佛法諸功德等。何以故？因菩提心出生一切諸菩薩行，三世如來從菩提心而出生故。是故善男子，若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則已出生無量功德，普能攝取一切智道。

發心功德不可量，充滿一切眾生界；
眾智共說無能盡，何況所餘諸妙行。

(二) 菩提心十種譬喻

一、譬如大地——能生長萬物；菩提心亦如是，於一切佛法能生長攝持故。

二、譬如大藏——取物無盡；菩提心亦如是，修行布施波羅蜜多，周濟有情亦無盡故。

三、譬如寶礦——出生種種珍寶；菩提心亦如是，修持淨戒波羅蜜多，出生種種功德故。

四、譬如大海——能容受一切；菩提心亦如是，修習忍辱波羅蜜多，雖遭遇違逆眾緣，皆能忍受，心不動故。

五、譬如金剛——堅不可壞；菩提心亦如是，修習精進波羅蜜多，勇猛牢固，他不能壞故。

六、譬如山王——物無能動；菩提心亦如是，修習靜慮波羅蜜多，於諸境界，心不散亂故。

七、譬如藥王——能治諸病；菩提心亦如是，修習般若波羅蜜多，能對治煩惱所知二種障故。

八、譬如倉庫——是財物聚積處；菩提心亦如是，修習福智二種資糧，能聚積無量財法故。

九、譬如車乘——二輪具足，能到處去；菩提心亦如是，止觀相應，能往安樂處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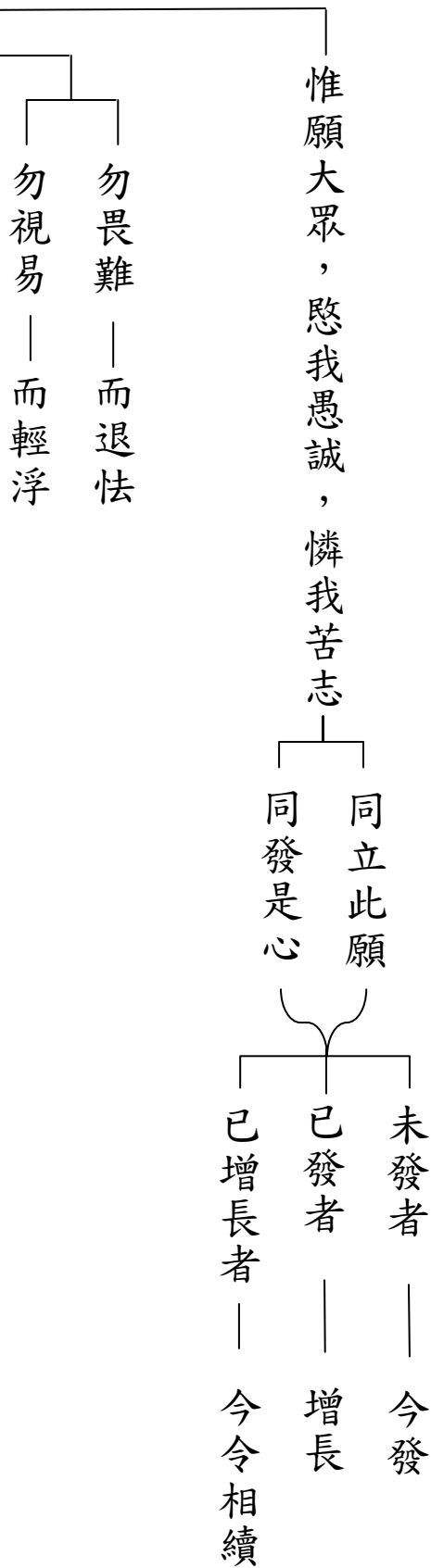
十、譬如大雲——能變現多種形相，注雨潤澤萬物；菩提心亦如是，能示現八相成道，化度眾生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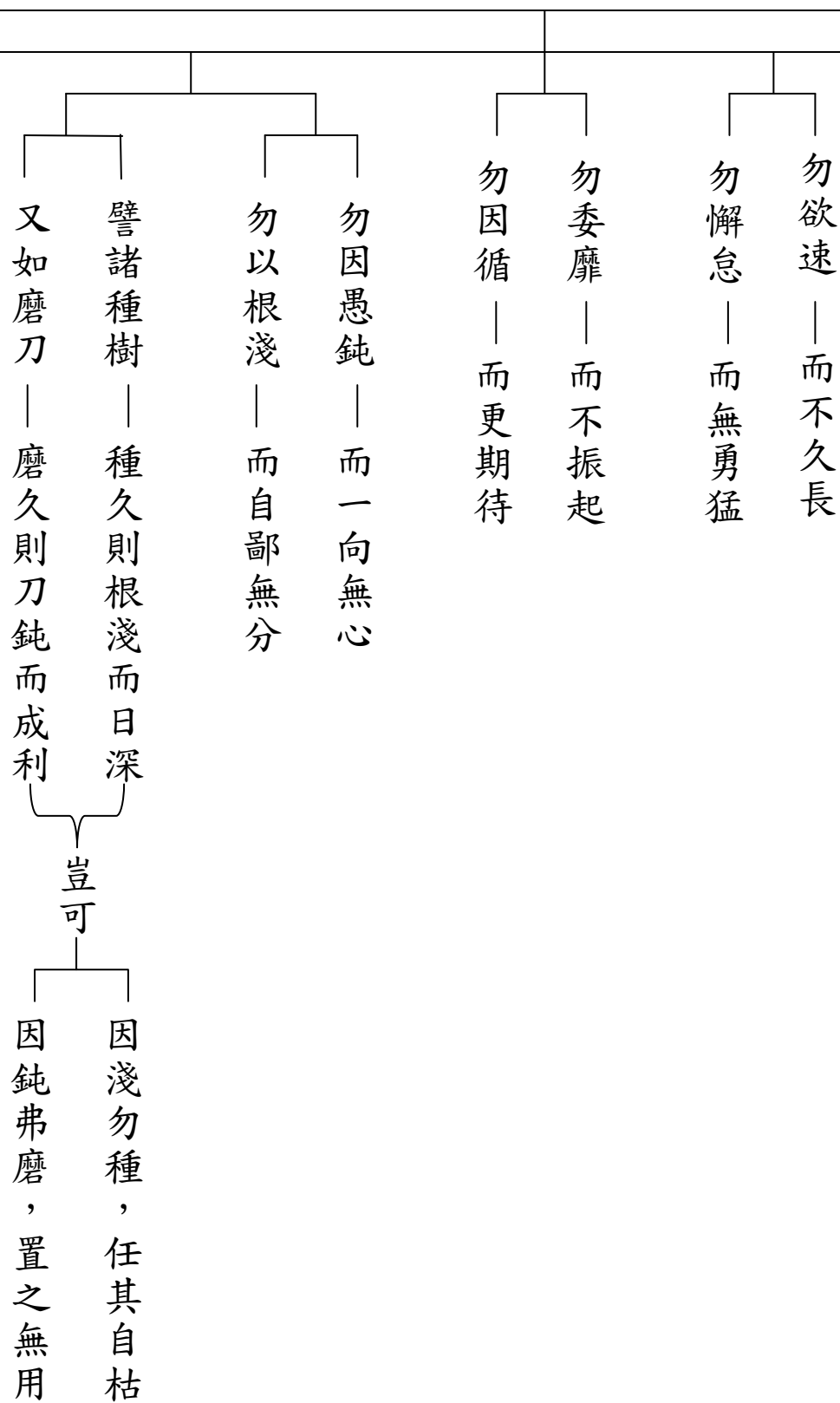
（三）惟願大眾，愍我愚誠，憐我苦志，同立此願，同發是心。未發者今發，已發者增長，已增長者今令相續。勿畏難而退怯，勿視易而輕浮。勿欲速而不久長，勿懈怠而無勇猛。勿委靡而不振起，勿因循而更期待。勿因愚鈍而一向無心，勿以根淺而自鄙無分。譬諸種樹，種久則根淺而日深；又如磨刀，磨久則刀鈍而成利。豈可因淺勿種，任其自枯；因鈍弗磨，置之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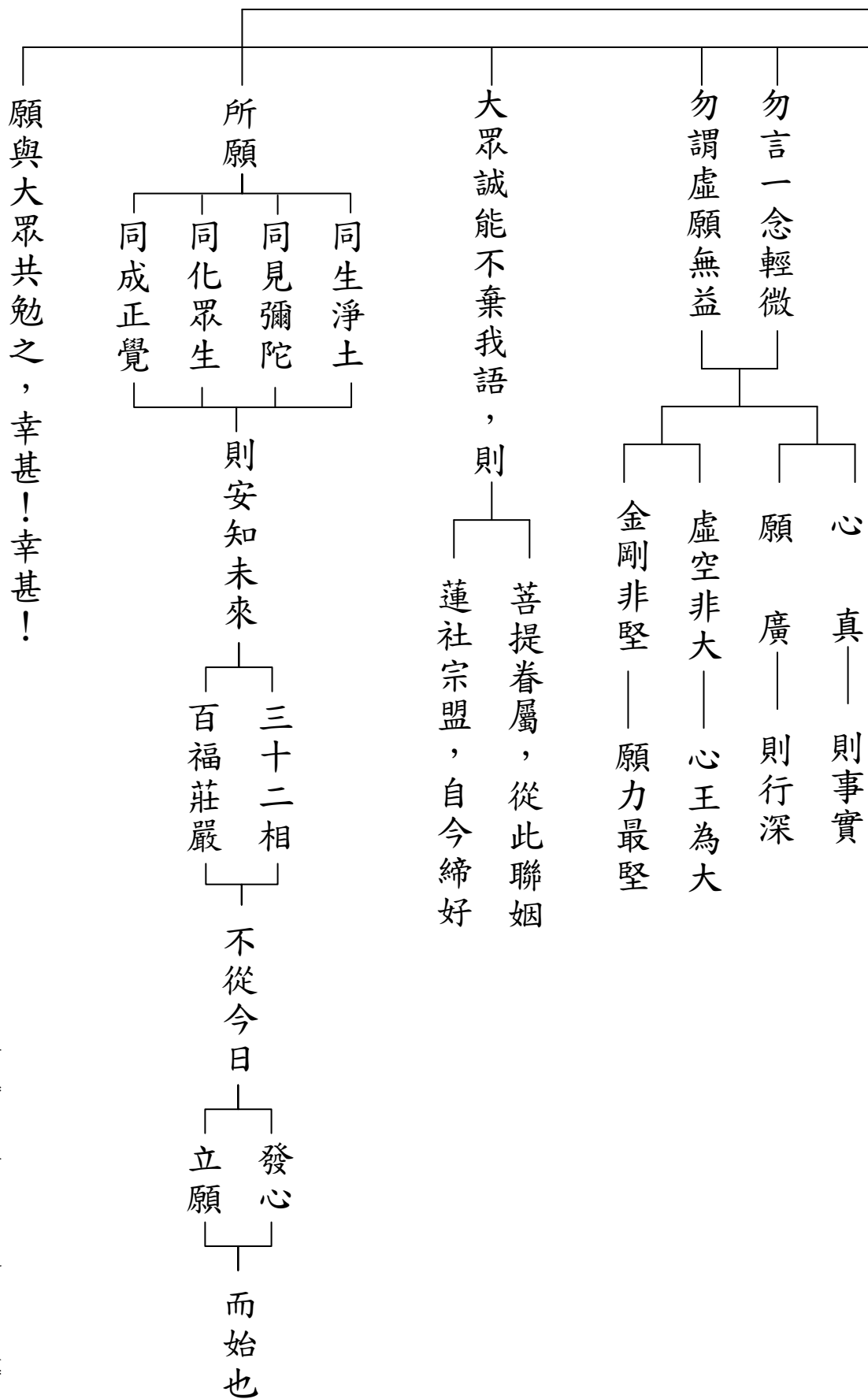
勿言一念輕微，勿謂虛願無益。心真則事實，願廣則行深。虛空非大，心王為大；金剛非堅，願力最堅。大眾誠能不棄我語，則菩提眷屬，從此聯姻；蓮社宗盟，自今締好。

所願同生淨土，同見彌陀，同化眾生，同成正覺。則安知未來三十二相，百福莊嚴，不從今日發心立願而始也。願與大眾共勉之。幸甚！幸甚！

——糅合《勸發菩提心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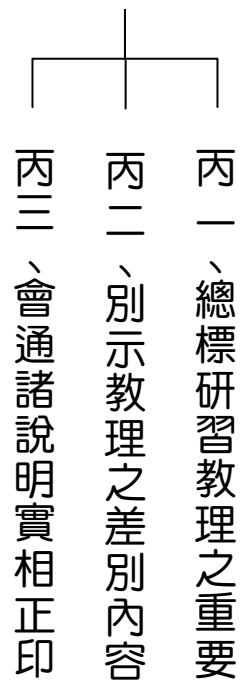






——糅合《勸發菩提心文》——
——釋乙一、「發心篇第一」竟——

乙二、正見篇第二



今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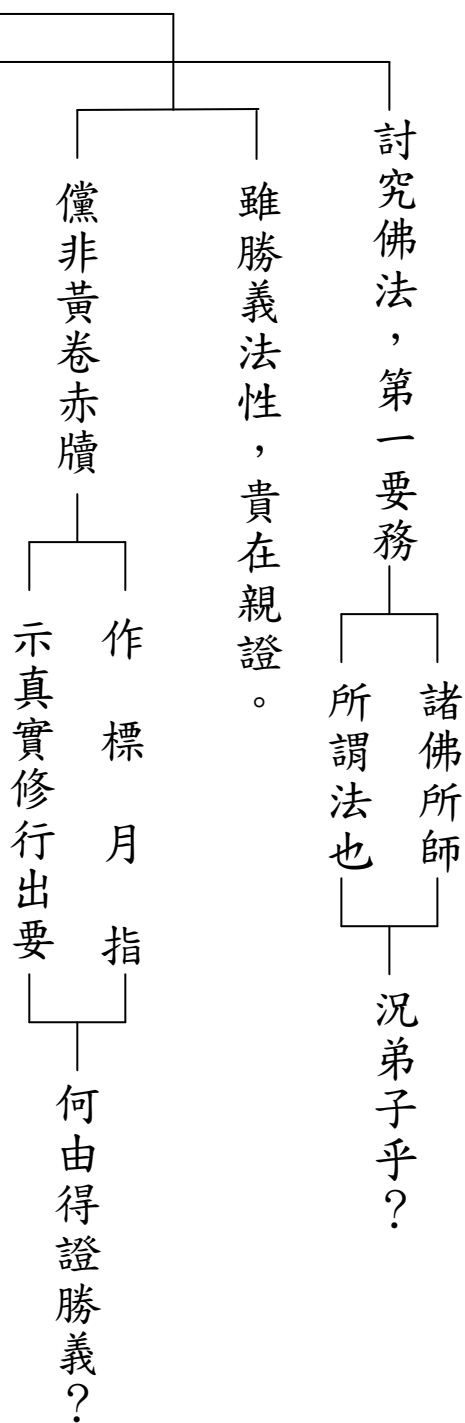
丙一、總標研習教理之重要

（一）討究佛法，第一要務。諸佛所師，所謂法也，況弟子乎？雖勝義法性，貴在親證，儻非黃卷赤牘作標月指，示真實修行出要，何由得證勝義？試觀外道，亦出家求出生死，不知正法，求昇反墜。故不留心教典，饒勇猛精進，定成魔外，脇尊八十出家，晝觀三藏，夜習禪思，乃有濟。

有謬云：「年少力強，宜習教典；年衰力弱，只堪念佛。」豈年少不必念佛，年老不可習教。將謂如來教法，僅同舉子業，博名利於半生者乎？

一歷耳根，永為道種。大士所以捨全身求半偈也。今佛法流布，賴迦葉阿難二祖，徹底悲心，人皆視作等閒，殊不知恆沙世界，無量劫中，妙法名字不可得而聞也！

——《靈峰宗論》——





一歷耳根
永為道種
大士所以捨全身求半偈也

今佛法流布，賴
阿難 迦葉
二祖，徹底悲心，人皆視作等閒

殊不知
恆沙世界
無量劫中
妙法名字不可得而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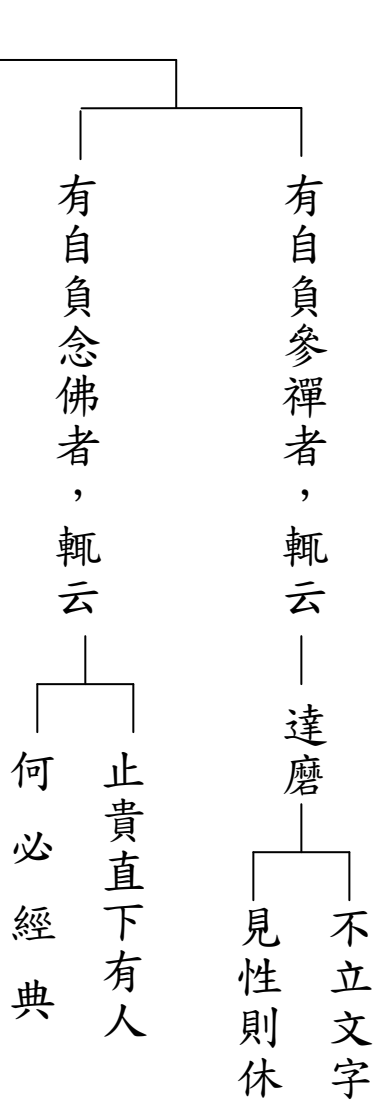
——《靈峰宗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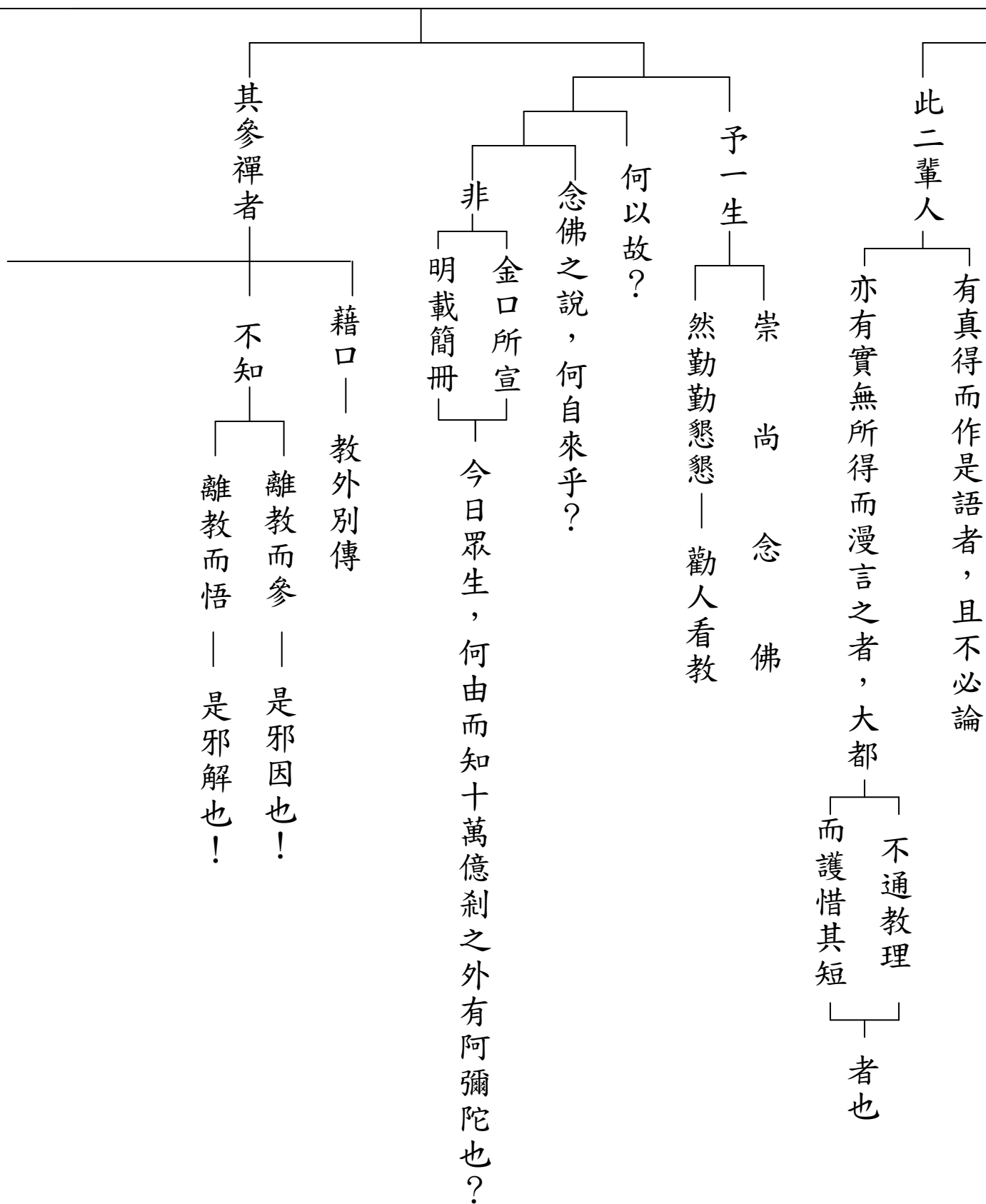
(二) 有自負參禪者，輒云：「達磨不立文字，見性則休。」有自負念佛者，輒云：「止貴直下有人，何必經典？」此二輩人，有真得而作是語者，且不必論。亦有實無所得而漫言之者，大都不通教理，而護惜其短者也。

予一生崇尚念佛，然勤勤懇懇勸人看教。何以故？念佛之說，何自來乎？非金口所宣，明載簡冊，今日眾生，何由而知十萬億剎之外有阿彌陀也？其參禪者，藉口教外別傳，不知離教而參，是邪因也；離教而悟，是邪解也。饒汝參而得悟，必須以教印證，不與教合，悉邪也！

是故學儒者，必以六經四子為權衡；學佛者，必以三藏十二部為模楷！

——《竹窗隨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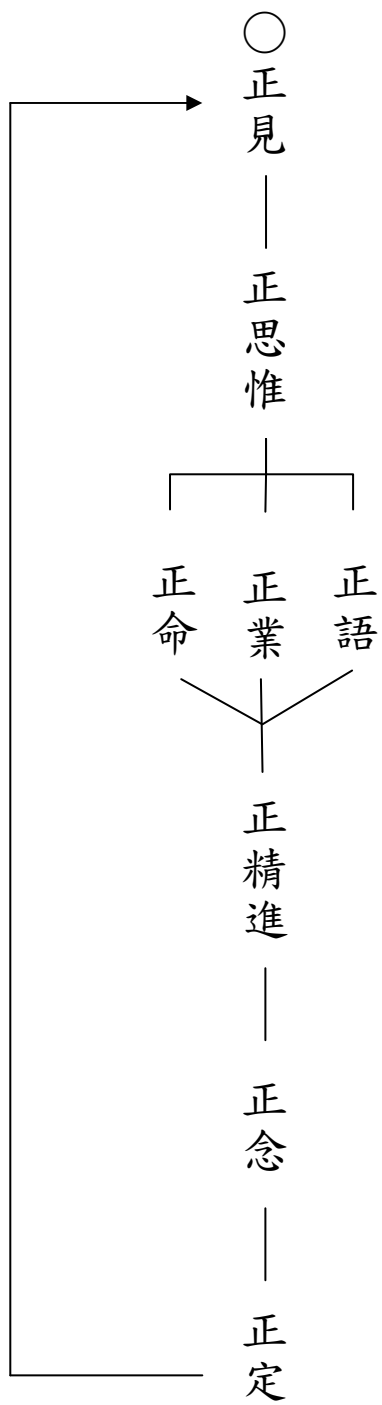




饒汝參而得悟
必須以教印證
不與教合，悉邪也！

是故
學儒者——必以六經四子為權衡
學佛者——必以三藏十二部為模楷

(三) 八正道



——《竹窗隨筆》——

丙二、別示教理之差別內容 分三：初、人天業果。二、三法印。三、實相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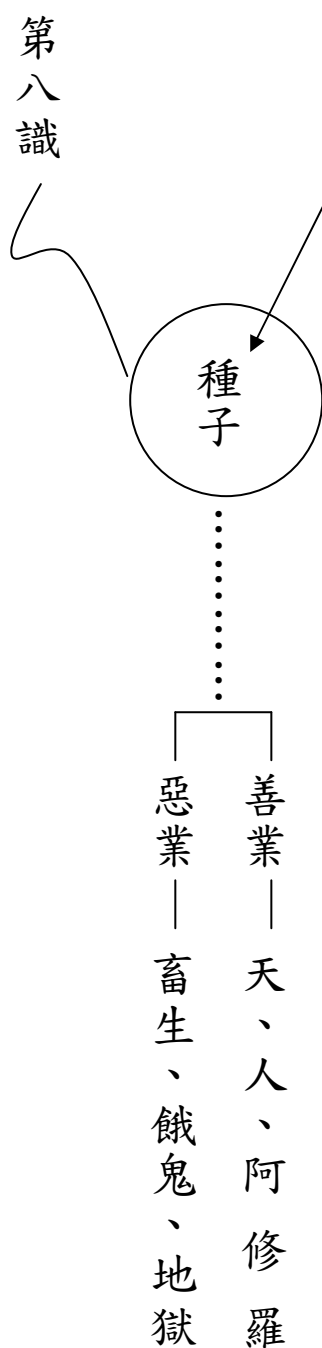
丁一、人天業果

戊一、業果自性

「俱舍論」云：「造作名業。」又《成唯識論》云：「能感後有諸業名業。」是故「業」者，即吾人身口意所起之造作行為。此諸行為於現起時，能熏習第八識成善惡等諸種子，攝藏於第八識中，相續不斷，待因緣成熟，能令有情眾生，招感當來三界六道輪迴之果報，是名為「業」。

業——身口意之造作

果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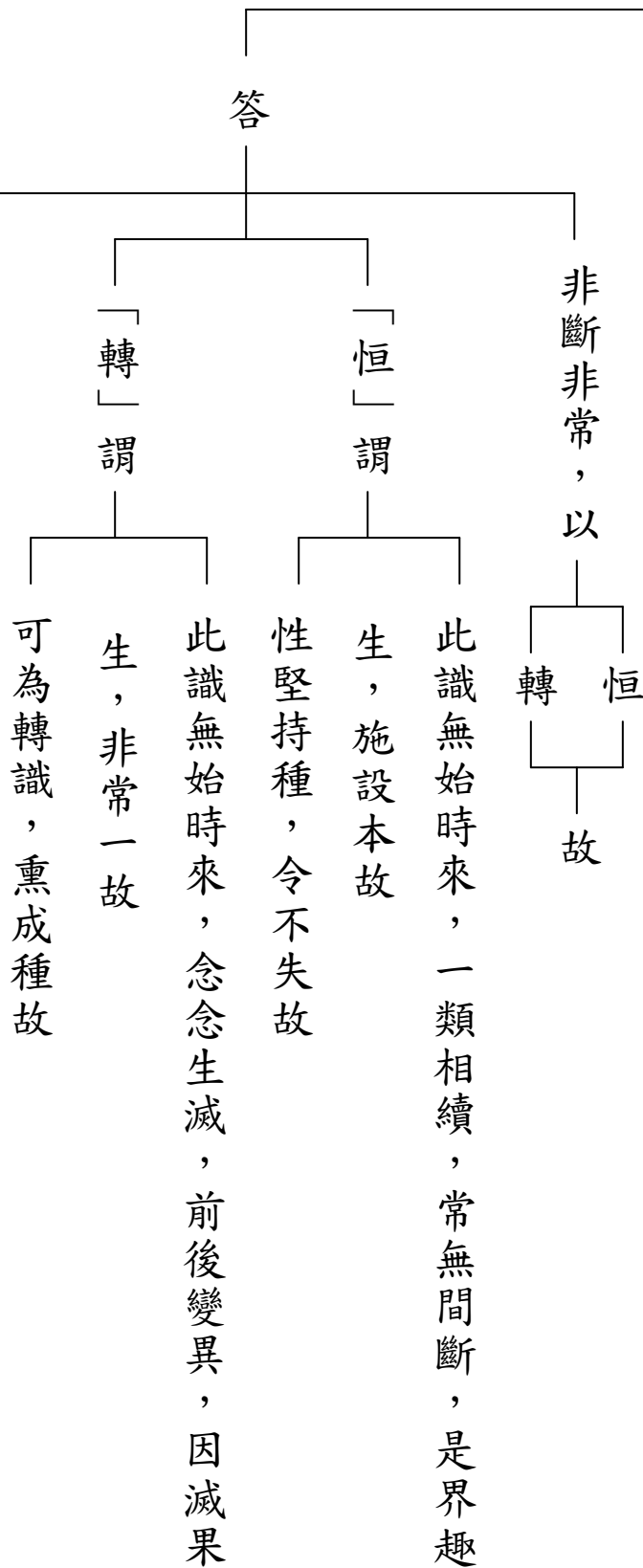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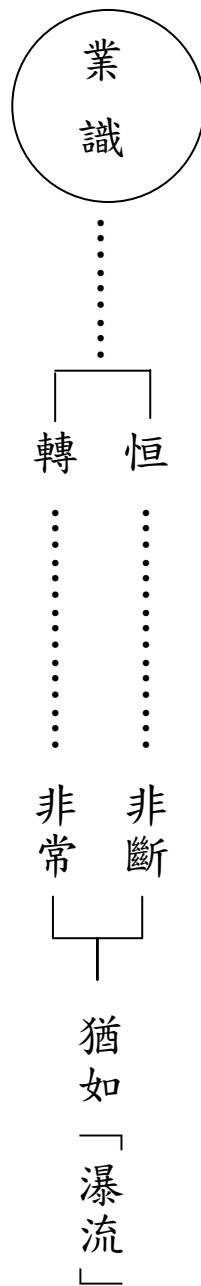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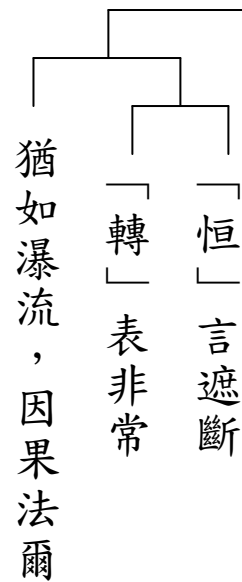
問：阿賴耶識，為斷？為常？

答：非斷非常，以恒轉故。恒謂此識無始時來，一類相續，常無間斷，是界趣生，施設本故，性堅持種，令不失故。轉謂此識無始時來，念念生滅，前後變異，因滅果生，非常一故，可為轉識熏成種故。恒言遮斷，轉表非常，猶如瀑流，因果法爾。

——《成唯識論》——

問：阿賴耶識，為斷？為常？





戊二、業果決定

業決定理者，謂諸異生及諸聖者，隨有適悅行相樂受，下至生於有情地獄，由起涼風所發樂受，一切皆是從先造集善業所起，從不善業發生安樂，無有是處。所有逼迫行相苦受，下至羅漢相續之苦，一切皆是從先造集不善而起，從諸善業發生諸苦，無有是處。《寶鬘論》云：「諸苦從不善

，如是諸惡趣；從善諸善趣，一切生安樂。」故諸苦樂非無因生，亦非自性、自在天等不順因生，是為從總善不善業生總苦樂。諸苦安樂種種差別，亦從二業種種差別，無少紊亂，各別而起。若於業果，或決定相，或無欺罔，獲定解者，是為一切內佛弟子所有正見，讚為一切白法根本。

——《菩提道次第廣論》——

戊三、業果種類

己一、業之種類

(一) 善不善無記業

善業——謂無貪無瞋無癡為因緣業。

不善業——謂貪瞋癡為因緣業。

無記業——謂非無貪無瞋無癡為因緣，亦非貪瞋癡為因緣業。

——《瑜伽師地論》——

以上三者，正招異熟果報者，乃善不善二業；無記但招別報，不招三界六道之總報。

(二) 增長不增長業

起造諸業，令業種子增長者，謂之增長業；若雖起身語等業，而不令業種子增長者，謂之不增長業。增長業定受異熟果，不增長業不定受異熟果。不增長業依《瑜伽師地論》列有十種：「一、夢所作業。二、無知所作業。三、無故思所作業。四、不利不數所作業。五、狂亂所作業。六、失念所作業。七、非樂欲所作業。八、自性無記業。九、悔所損業。十、對治所損業。」除上十種，其餘諸業，皆有增進長養業種之力量，名為增長業。

(三) 定不定業

定不定者，為定受異熟果與不定受異熟果之業。此有四種之別：

一、順現法受業——以猛利之意樂方便所作，現生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
。即今世作業，今世受報。

二、順生受業——謂由今世造業，次生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

三、順後受業——謂由今世造業，第三生以後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

四、順不定受業——謂由今世造業，而受報之時分不定之善不善業。

己二、果報種類

一、異熟果——謂十業道，一一皆依事及三毒上中下品，有三三等。本地分說此中，上品殺生等十，一一能感那落迦；中十一一感生餓鬼；下十一一感生旁生。

二、等流果——謂出惡趣，次生人中，如其次第，壽量短促，資財匱乏，妻不貞良，多遭誹謗，親友乖離，聞違意聲，言不威肅，貪瞋癡三，上品猛利。

造作等流果——縱生人中，愛樂殺生等事。

三、增上果——謂由殺生，能感外器世間所有飲食及藥果等，皆少光澤

，勢力、異熟及與威德，並皆微劣，難於消變，生長疾病，由此因緣，無量有情，未盡壽量，而使中天。不與取者，謂眾果尠少，果不滋長，果多變壞，果不貞實，多無雨澤，雨多淋澇，果多乾枯及全無果。欲邪行者，謂多便穢，泥糞不淨，臭惡迫近，不可愛樂。虛妄語者，謂農作行船，事業邊際，不甚滋息，不相諧偶，多相欺惑，饒諸怖畏，恐懼因緣。

戊四、業果輕重

約心

一、意樂故重——謂猛利三毒所作。

二、無治故重——謂不能日日，乃至極少時持一學處。或亦不能半月、八日、十四、十五受持齋戒。於時時間，惠施修福，問訊禮拜，迎送合掌和敬業等。又亦不能於時時間，獲得增上慚愧惡作。又不能證世間離欲，或法現觀。

三、邪執故重——謂由依於作邪祠祀，所有邪見，執為正法，而行殺戮。又作是心，畜等乃是世主所化為資具故，雖殺無罪，諸如是等，依止邪見而行殺害。

約境——四、由事故重——

謂若殺害大身傍生，人或人相、父母兄弟、尊長委信、有學菩薩、羅漢獨覺，及知如來不能

殺害，而以惡心出其身血。

約相續——五、加行故重——謂或已殺生，或正或當，具歡喜心具踴躍心

。或有自作，或復勸他，於彼所作稱揚讚歎，見同行者，意便欣慶。由其長時思量積蓄，怨恨心已，方有所作，無間所作，殷重所作。或於一時頓殺多生，或令發起猛利痛苦而行殺害，或令怖畏作不應作而後殺害。若於孤苦貧窮哀感悲泣等者而行殺害。

戊五、結示法要

——《菩提道次第廣論》——

(一) 平等流類，絲毫不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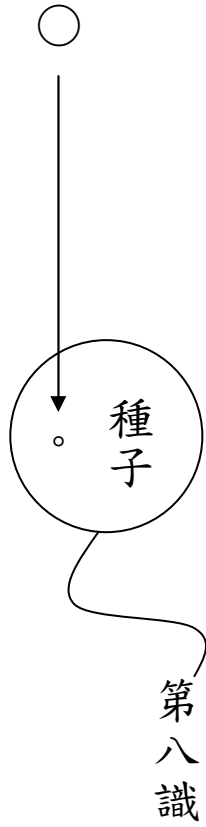
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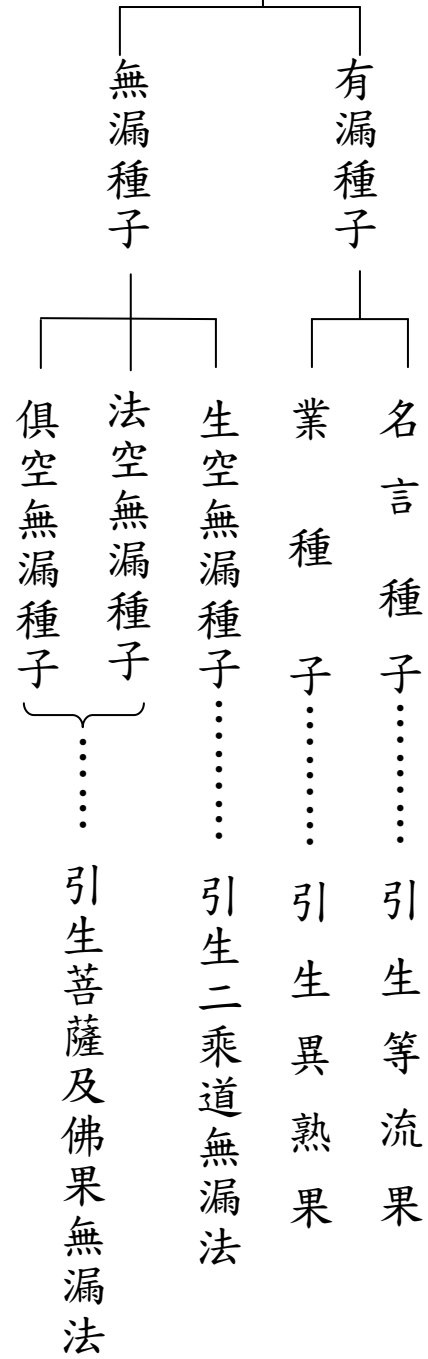
財富從布施中來，貧窮從慳貪中來。
長壽從慈悲中來，短命從殺生中來。
尊貴從持戒中來，卑劣從破戒中來。
莊嚴從忍辱中來，醜陋從瞋恚中來。
高位從恭敬中來，下位從憍慢中來。

（二）因果同時，借緣顯現。

三業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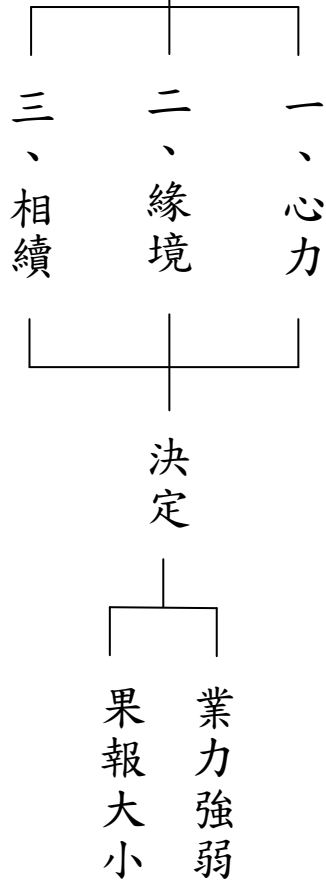


○種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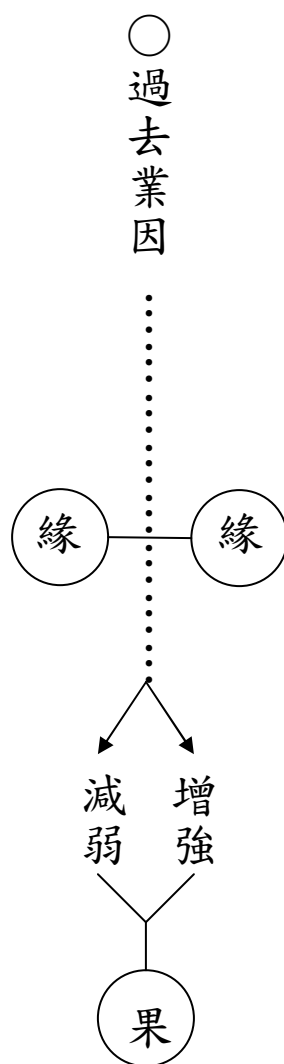


(三) 貫通三世，強者先牽。

○造業



(四) 禍福由因，改變在緣。



現生造作

(五) 一旦無常到，方知夢裏人；

萬般帶不去，只有業隨身。

丁二、三法印

《大智度論》云：「一切有為法無常，一切法無我，寂滅涅槃，是名佛法義。是三印，一切論議師所不能壞，雖種種多有所說，亦無能轉諸法性者，如冷相無能轉令熱，諸法性不可壞，假使人能傷虛空，是諸法印如法不可壞。」

一、諸行無常

「行」者，造作遷流義。此中言「諸行」者，汎指一切有為諸法。

「常」者，恆時固實不變義。

謂一切有為法的存在，當體即是因緣和合而有的生滅法。無論是物質的色法，或精神的心法，都是生滅遷流，因果相續而顯現，故名「諸行無常」。

二、諸法無我

「我」者，真實、主宰、自在義。

謂一切法的顯現，都是因緣和合而有，這是諸法存在的規律。淨法是清淨因緣的和合而顯現，染法是雜染因緣的和合而顯現，於染淨法中，皆無真實、主宰、自在的「我體」可得，故名「諸法無我」。

三、涅槃寂靜

「涅槃」者，寂滅、離繫、無生義。

謂行者明「無常」、「無我」之理，生起「我空」之觀慧，內除三毒之煩惱，永脫三界輪迴之苦，而證得不生不滅、永恆安樂之涅槃，唯此涅槃境界才是真正究竟永離苦惱，寂靜安樂，故名「涅槃寂靜」。

「諸行無常，是生滅法；生滅滅已，寂滅為樂。」

丁三、實相印

戊一、釋名

言「實相」者，亦名「真如」、「法性」、「一真法界」、「如來藏妙真如性」、「第一義諦」等，原義為「實體」、「真相」之義。《思益梵天所問經》云：「一切法平等，無有差別，是諸法實相義。」又智者大師云：「實相之相，無相無不相，名為實相。」此實相境界乃諸佛菩薩，遠離凡夫

、二乘之妄情執著，所親證之究竟圓滿真理。諸佛依此實相真理，隨順眾生之差別根器，假借種種名言，而演出無量大乘教法。是故一切大乘經論，雖各有其言說方便不同，而莫不以此實相真理，為所依之理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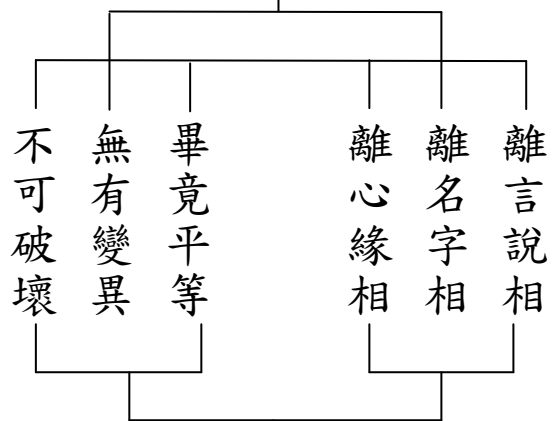
戊二、述義

（一）「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是故一切法，從本以來，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畢竟平等，無有變異，不可破壞，唯是一心，故名真如」。

——《大乘起信論》——

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
若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

是故一切法，從本以來



唯是一心，故名真如。

(二)「如來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楞嚴經》——

如來藏中

性色真空
性空真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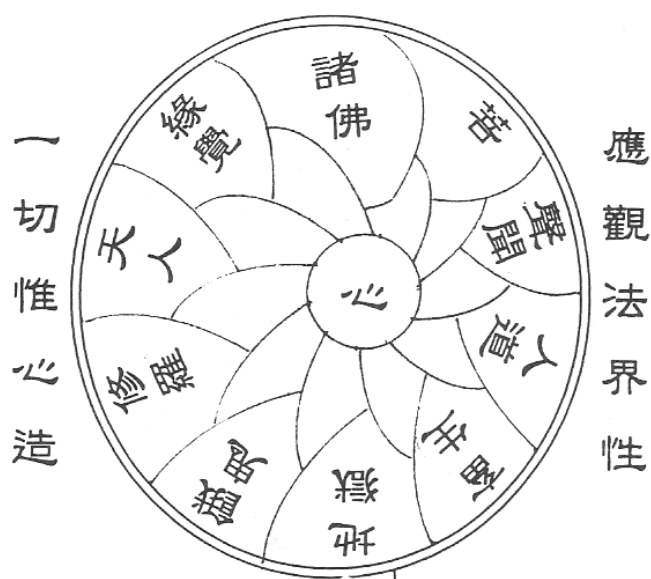
清淨本然，周徧法界。

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

世間無知，惑為
 因緣
 及自然性
 皆是識心分別計度
 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三) 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
 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

——《華嚴經》——



現前一念心性

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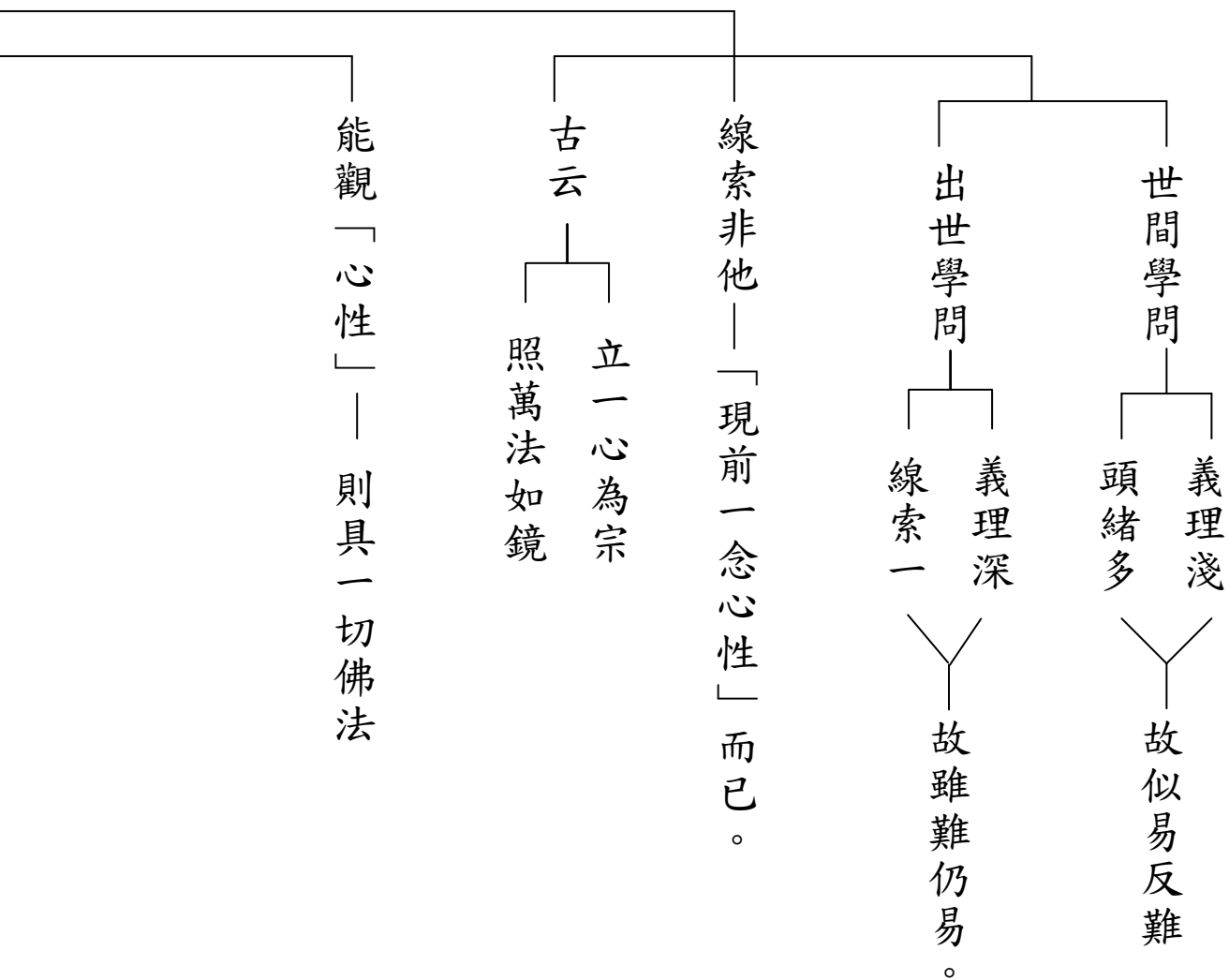
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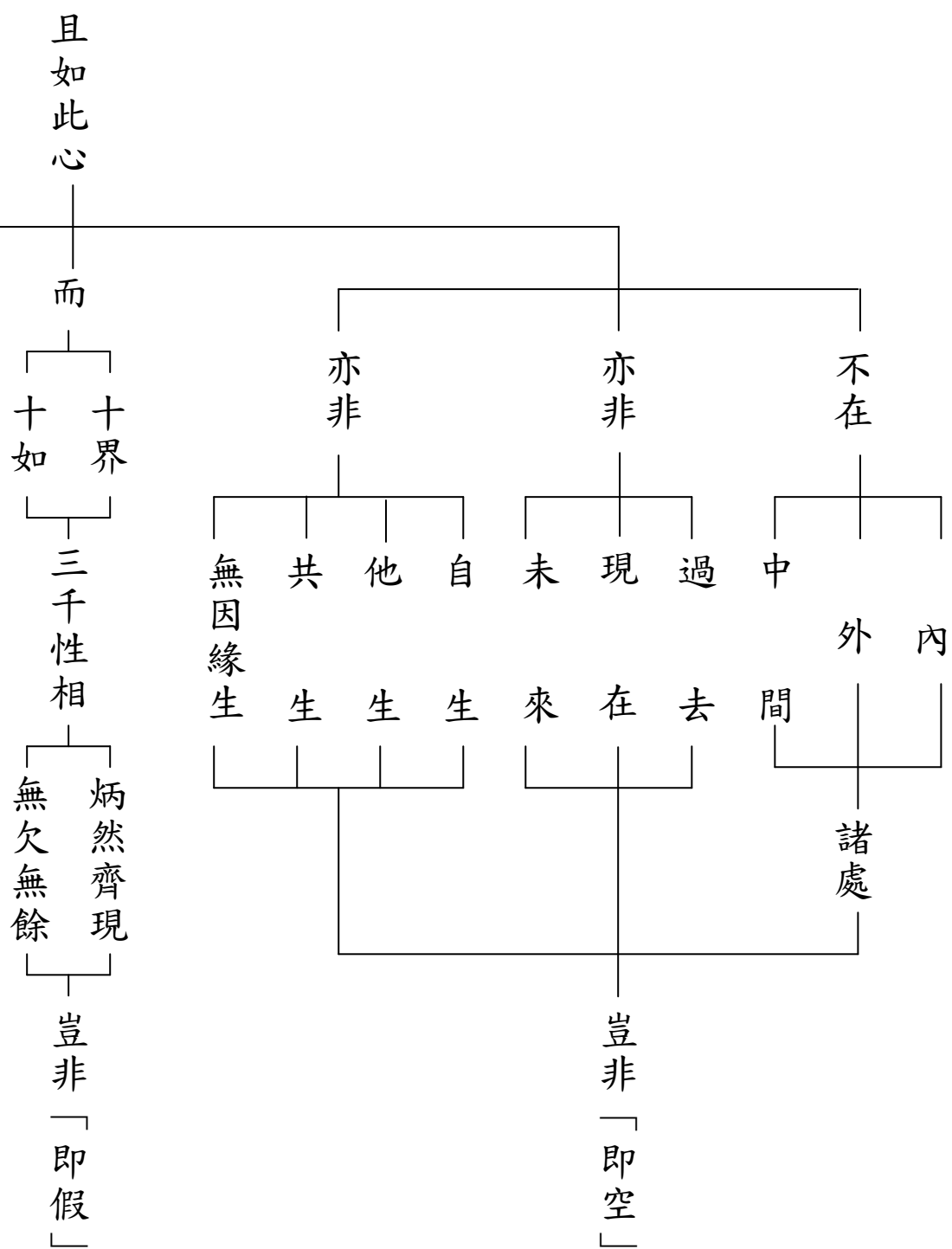
- | | | | | | | | | | | | |
|------------|------------|------------|------------|------------|------------|------------|------------|------------|------------|------------|------------|
| 清淨本然，周徧法界。 | 法爾具足，十界諸法。 | 瞋恚邪淫——地獄法界 | 慳貪不施——餓鬼法界 | 愚癡暗蔽——畜生法界 | 我慢貢高——修羅法界 | 堅持五戒——人道法界 | 精修十善——天道法界 | 證悟人空——聲聞法界 | 知緣性離——緣覺法界 | 度行齊修——菩薩法界 | 真慈平等——諸佛法界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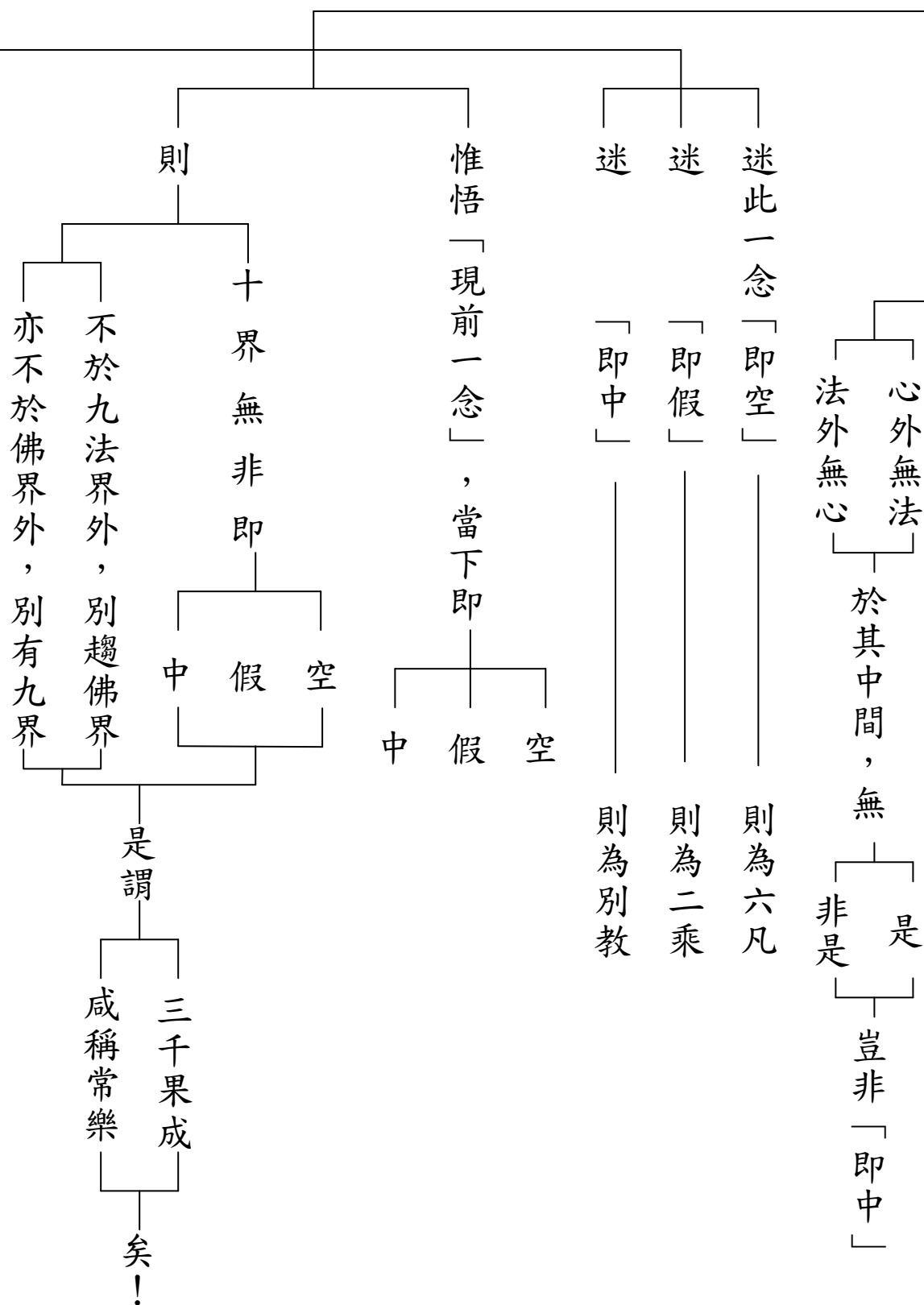
——《教乘法數》——

丙三、會通諸說明實相正印

(一) 世間學問，義理淺，頭緒多，故似易反難；出世學問，義理深，線索一，故雖難仍易。線索非他，現前一念心性而已。古云：「立一心為宗，照萬法如鏡。」能觀心性，則具一切佛法，且如此心，不在內外中間諸處，亦非過去現在未來，亦非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緣生，豈非即空。而十界十如三千性相，炳然齊現，無欠無餘，豈非即假。心外無法，法外無心，於其中間無是非是，豈非即中。迷此一念即空則為六凡，迷即假則為二乘，迷即中則為別教，惟悟現前一念當下即空假中，則十界無非即空假中。不於九法界外別趨佛界，亦不於佛界外別有九界，是謂三千果成，咸稱常樂矣！向此薦取，方知千經萬論，咸非心外施設，勉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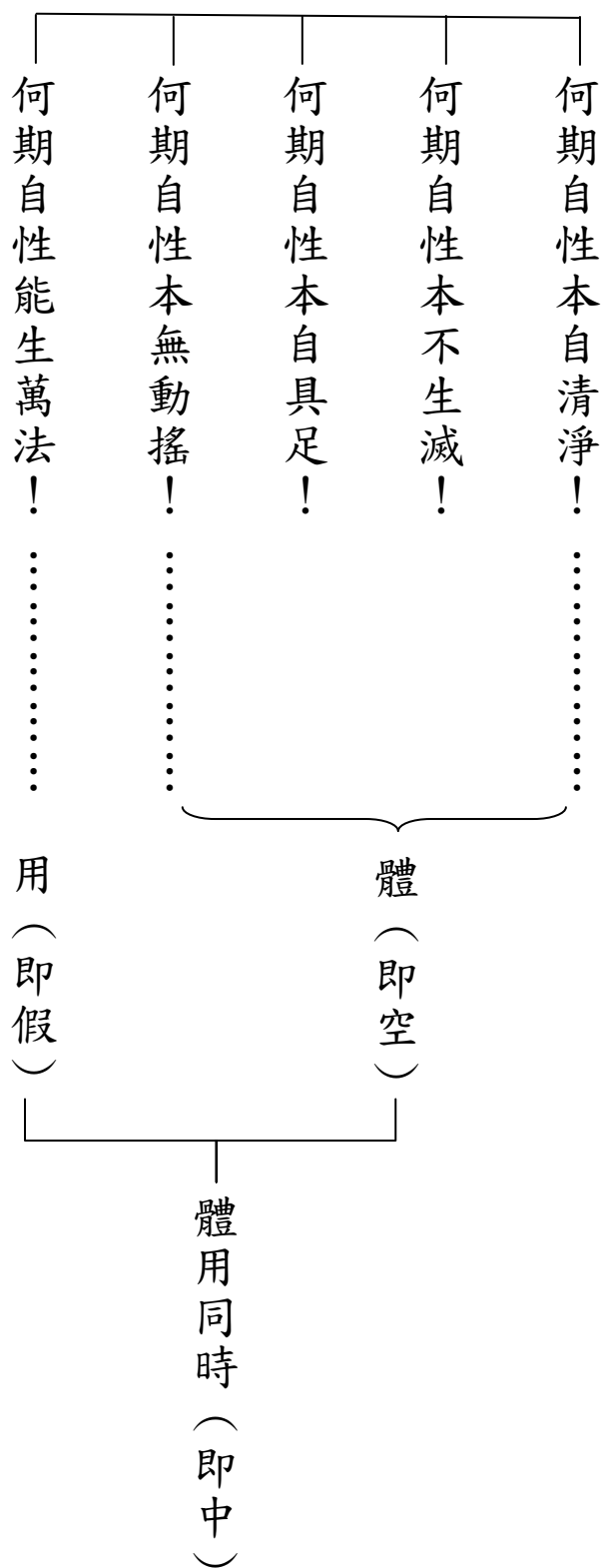






向此薦取，方知千經萬論，咸非心外施設，勉之！

(二) 六祖大師云：「何期自性本自清淨！何期自性本不生滅！何期自性本自具足！何期自性本無動搖！何期自性能生萬法！」



(三) 永嘉大師云：「不離當處常湛然，覓即知君不可見！」

不離當處常湛然	……	用（即假）
覓即知君不可見	……	體（即空）
└──────────┘ 體用同時（即中）		

(四) 緣起性空，性空緣起。

(五) 隨緣不變，不變隨緣。

(六) 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

(七) 非一非異。（如水與波）

(八) 非即非離。（如空華、水月、鏡影）

(九) 常見

(十) 斷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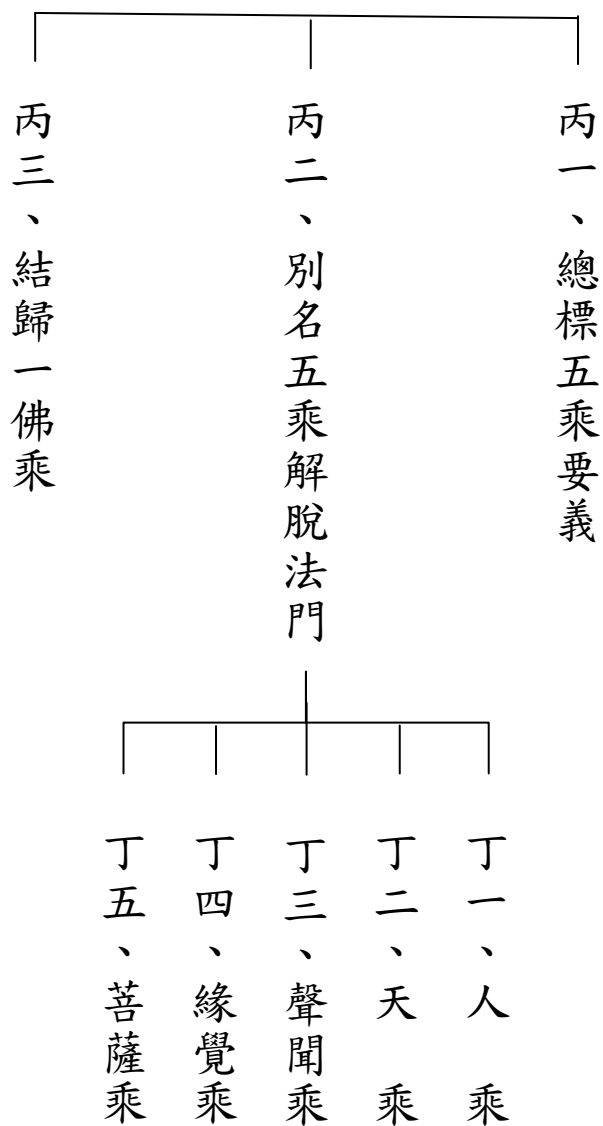
(十一) 自然

(十二) 神我。(一分常、一分無常)

(如上所示，一至八為佛法實相正印；九至十二為凡外之邪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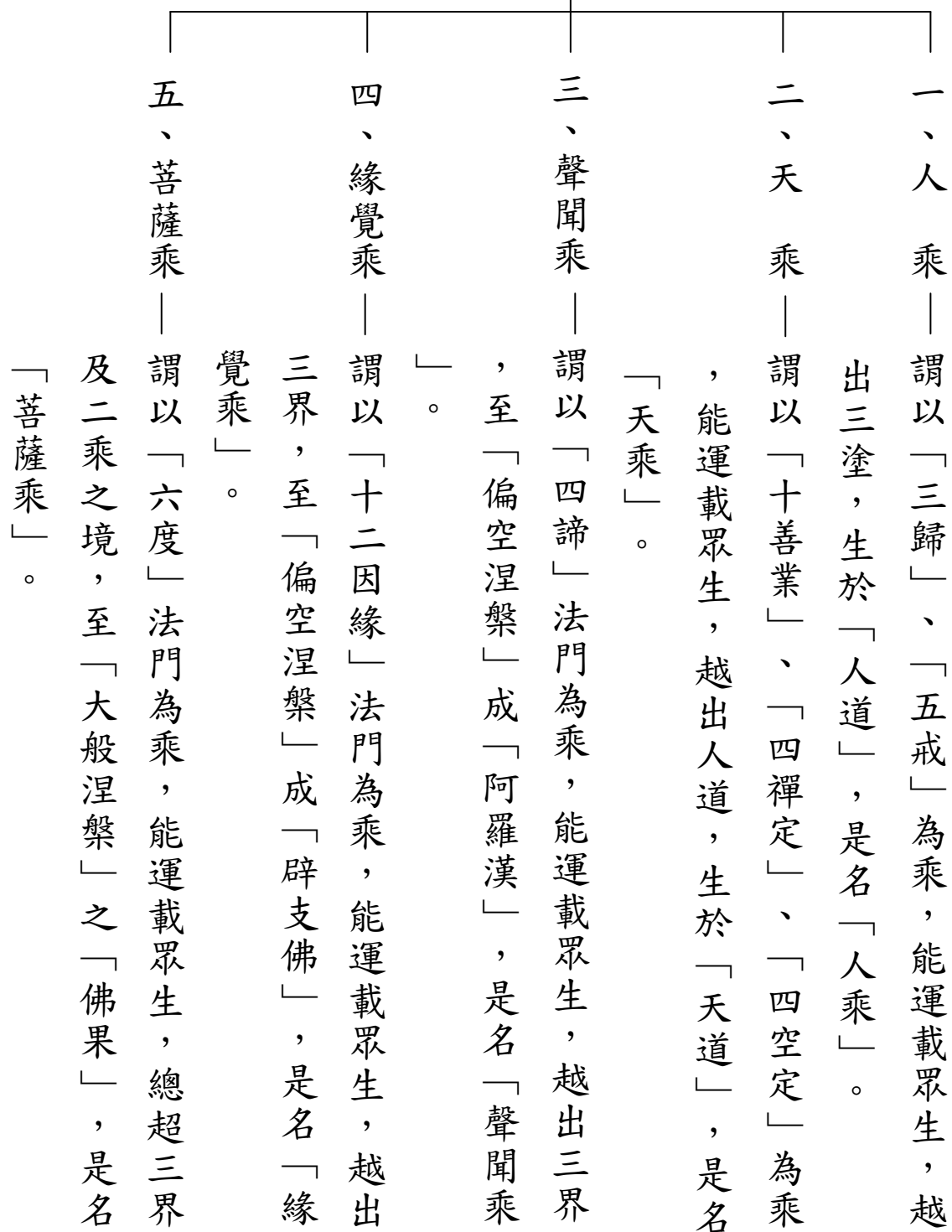
——釋乙二、「正見篇第二」竟——

乙三、修行篇第三：此中分三：



丙一、總標五乘要義

○五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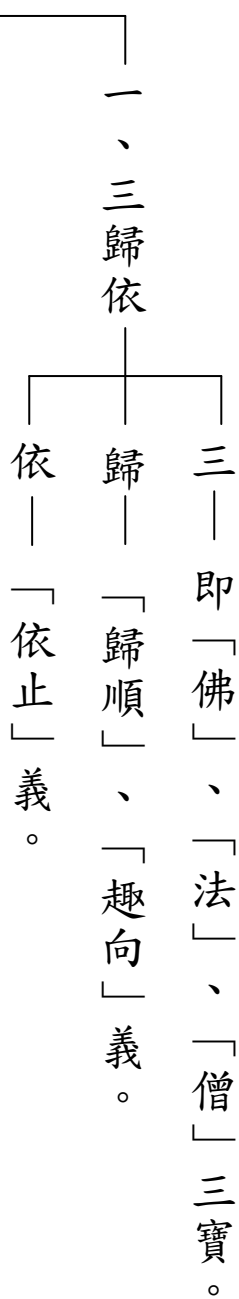
丙二、別名五乘解脫法門

○入文分五：初、人乘。二、天乘。三、聲聞乘。四、緣覺乘。五、菩薩乘。

丁一、人乘，分二：初、三歸依。二、五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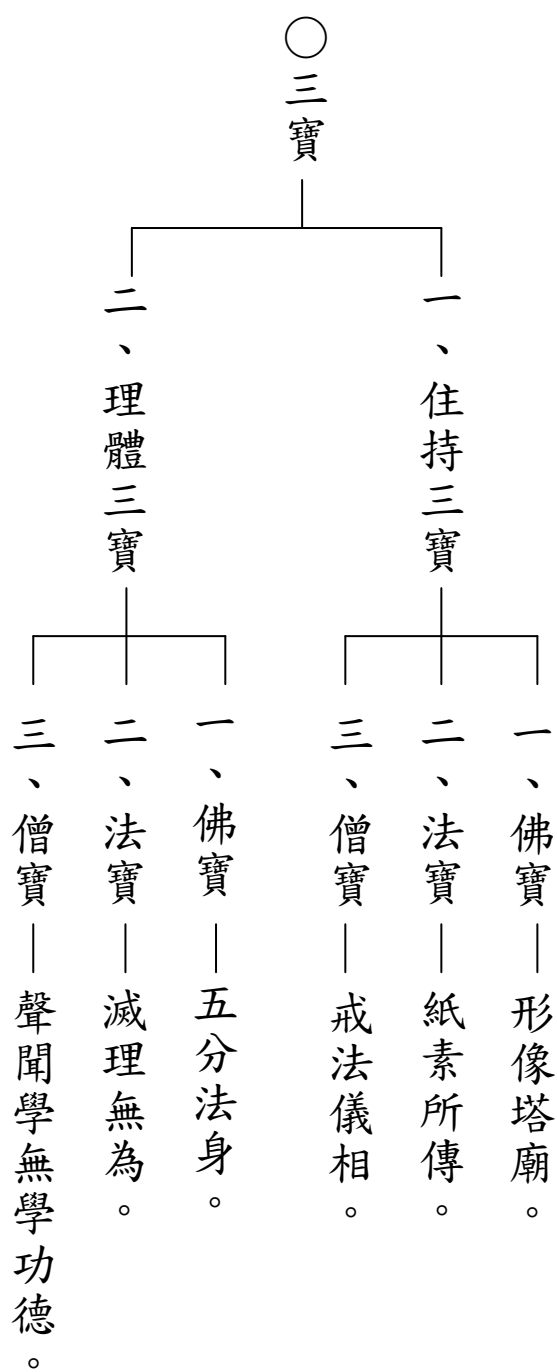
戊一、三歸依

己一、釋名



二、《業疏》云：「多論云：以三寶為所歸。所歸以救護為義。如人獲罪於王，投向他國，以求救護，彼王勅言，汝求無畏以投我者，莫出我境，莫違我教，必當救護。眾生亦爾，繫屬於魔，有生死過，歸向三寶，魔無如之何。」

己二、內容



己三、功益

○《歸敬儀》云：「經云：若人得聞常住二字，是人生生不墮惡趣，斯何故耶？以知法佛本性常故。一時聞解，熏本識心，業種既成，淨信無失，況能立願歸依，奉為師範固當累劫清勝，義無陷沒。如經云：「有人受三歸依，彌勒初會解

脫生死」。此乃出苦海之良津，入佛法之階位。但以罪多惡重，輕而慢者，雖曾受歸，隨緣還失，是故智人初受歸時，專心緣此，得名歸依，故感善神隨逐護助。」

戊二、五戒分二：初、正示戒相。二、懺悔方法。

己一、正示戒相分五：初、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

四、不妄語。五、不飲酒。

庚一、不殺生

辛一、解釋名義

斷有情命，是名「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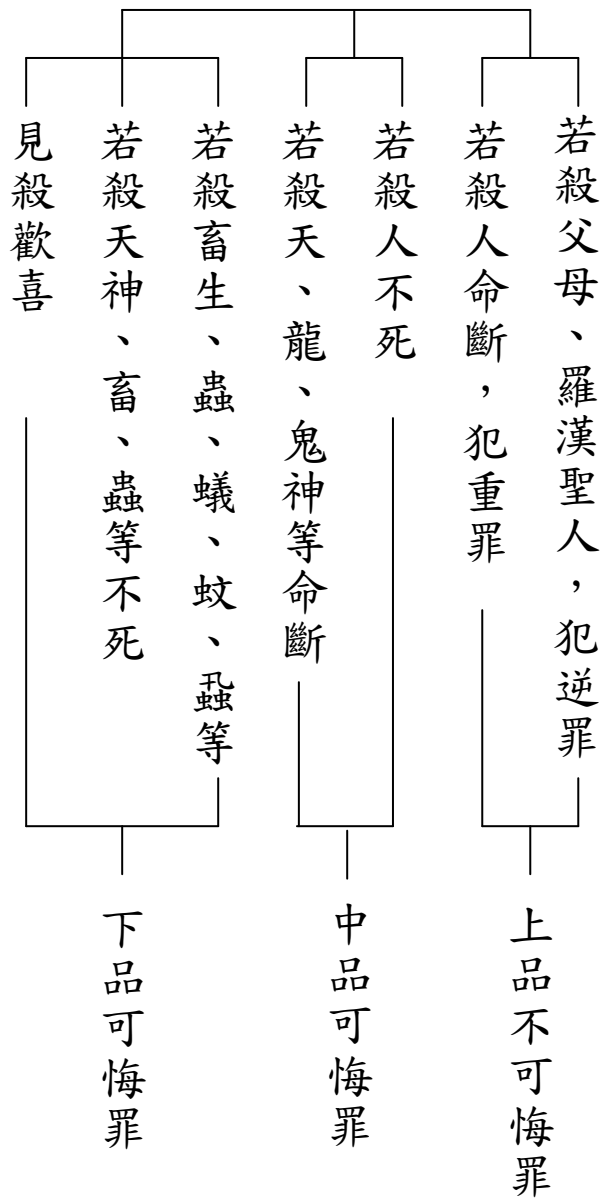
凡有命者，不得故殺。若自殺、教他殺、方便殺、咒殺、墮胎、破卵、與他毒藥、令命斷者，並得殺罪。

辛二、具緣成犯

○殺戒具五緣成犯

- 一、是人
- 二、人想
- 三、起殺心
- 四、興方便
- 五、前人命斷

辛三、犯戒輕重



（若見他殺，有力應救。設不能救，應起慈心，念佛持咒祝令解冤釋結，永斷惡緣。）

辛四、開緣情況

無殺心而誤致死

狂亂壞心

見糞而捉，如栴檀無異。
見火而捉，如金無異，乃名為狂。

雖無犯戒而
世間果報不失。

辛五、持犯得失

毀犯殺戒

果報

三塗果報

餘報

- 一、短命
- 二、多病

持不殺生戒

果報

得生人天
乃至佛果

餘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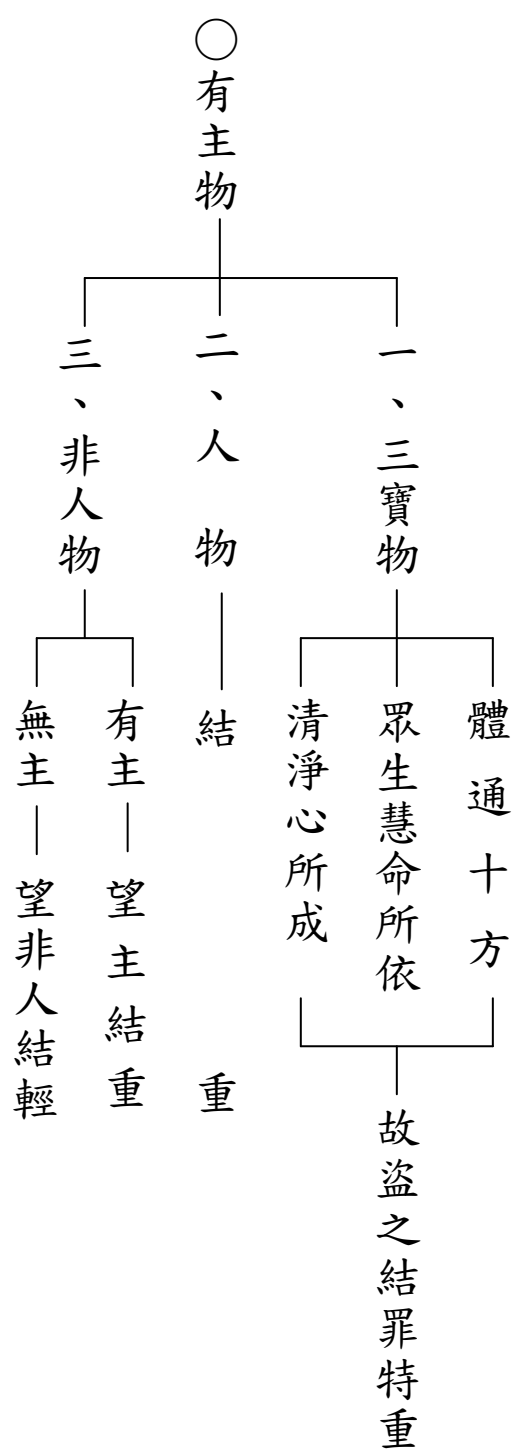
- 一、身常無病
- 二、寢覺快樂
- 三、壽命長遠
- 四、永斷瞋習

庚二、不偷盜

辛一、解釋名義

「不與而取他物，名為「偷盜」。

凡有主物，不得盜心故取，若自取、教他取、方便取、咒取、因寄取、迷惑取、誑取、抵債不還、偷稅、冒渡等，令前人失物，並名為「盜」。



辛二、具緣成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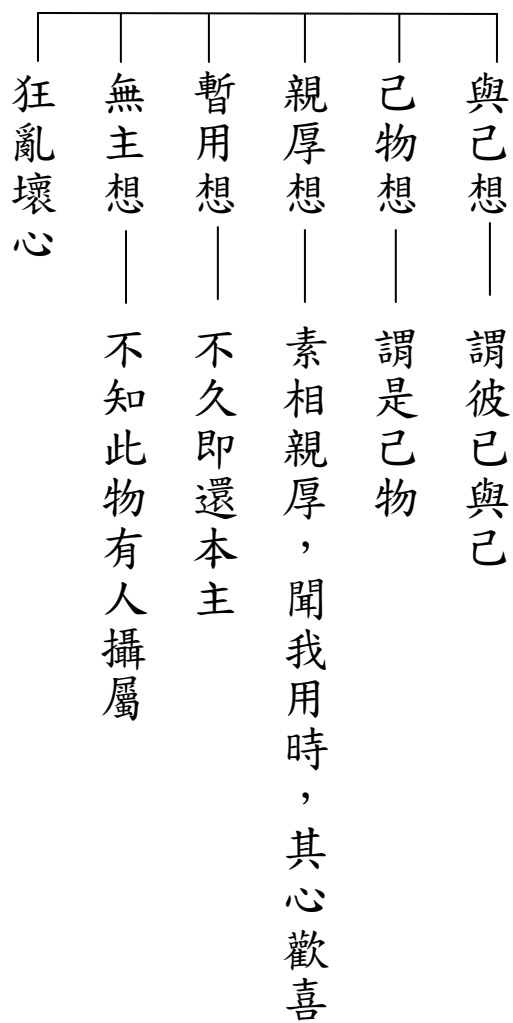
○盜戒具六緣成犯

- 一、他物
- 二、他物想
- 三、起盜心
- 四、興方便
- 五、直五錢
- 六、離本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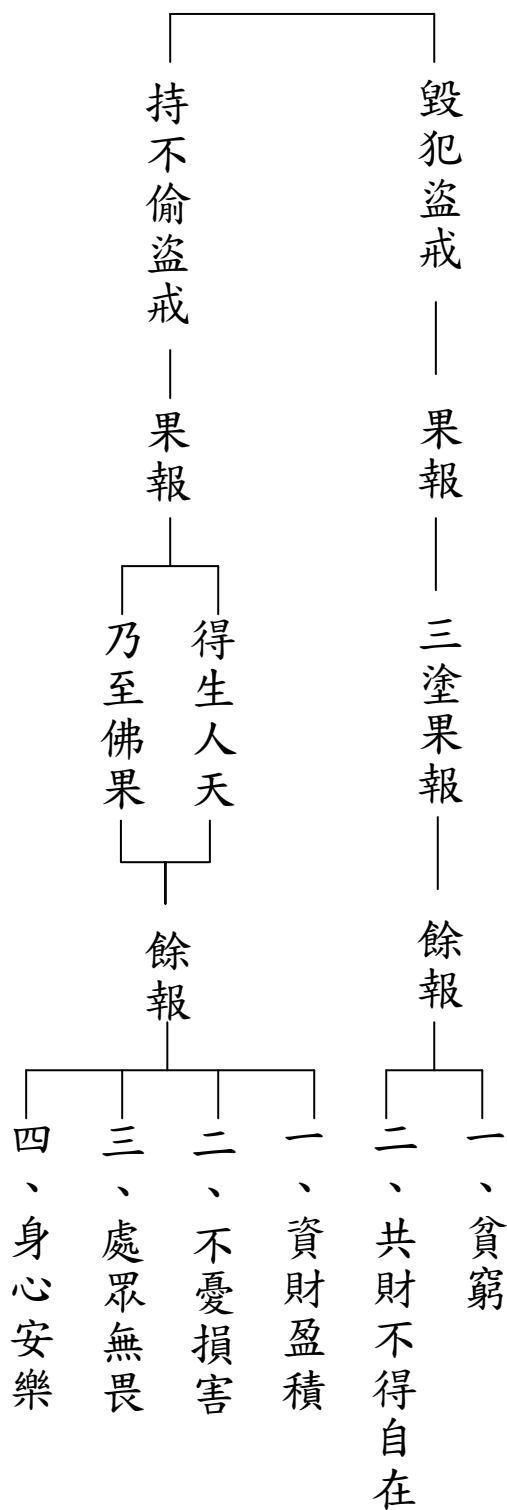
辛三、犯戒輕重

- 盜取他物，直五錢以上——上品不可悔罪
- 盜取他物，直四錢以下——中品可悔罪
- 盜取他物，直三錢以下——下品可悔罪

辛四、開緣情況



辛五、持犯得失



庚三、不邪姪

辛一、解釋名義

染情逸蕩，污穢交邁，名「不淨行」

除己妻之外，一切世間，若男若女，若人若鬼，若畜生等，並不得染心交邁，但有干犯，並名「邪姪」。

（又《俱舍》列邪姪四相：一、他妻。二、自妻非道

大道。
口道。

三、非處

非房
室中

。四、非時

懷胎乳子
受八齋戒

。）

辛二、具緣成犯

○姪戒具四緣成犯

- 一、是正境——男二處、女三處
- 二、興染心——謂非睡眠等
- 三、起方便——以種種方法
- 四、與境合——乃至入如毛髮許

辛三、犯戒輕重

非己妻入道

上品不可悔罪

己妻——非時、非處

中品可悔罪

、非道和合止而不姪

發心欲姪而未姪

下品可悔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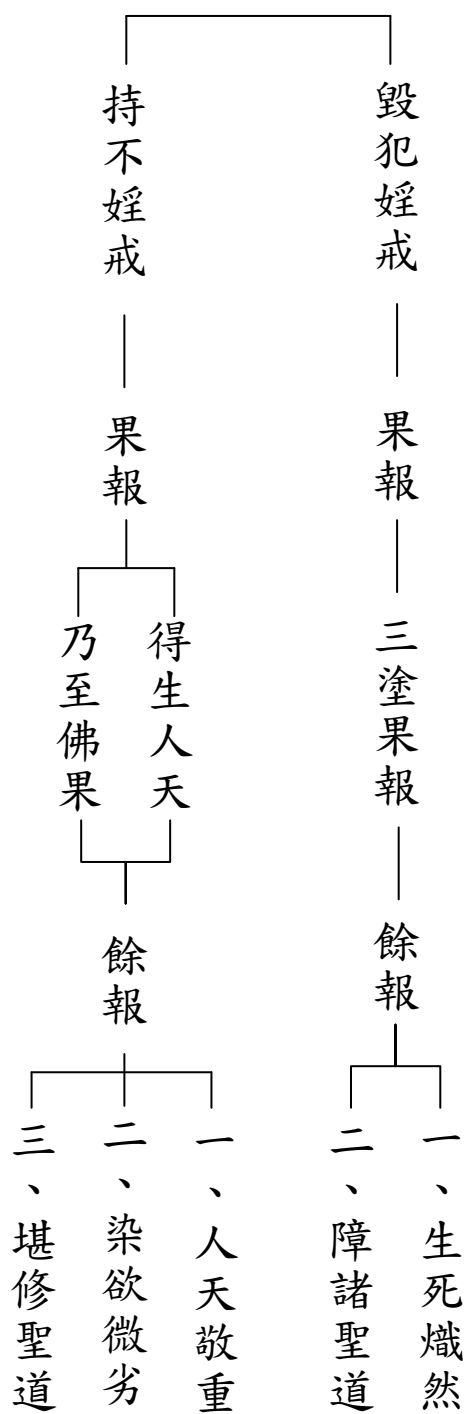
辛四、開緣情況

為怨家所執，如熱鐵入身等，惟苦無樂

熟睡不覺知

狂亂壞心

辛五、持犯得失



庚四、不妄語

辛一、解釋名義

心口相違，言不稱實，欺誑他人，名為「妄語」。

一、大妄語——若未證四果，妄言已證；未得四禪，妄言已得；未悟道，妄言已悟；及妄言天來、龍來、鬼神來等，過人之法，虛而不實，誑惑世人，名「大妄語」。

二、小妄語

- 一、妄言——心口相違，欺誑他人。
- 二、綺語——世俗浮辭，增長放逸。
- 三、兩舌——離間兩頭，構起是非。
- 四、惡口——罵詈咒咀，令他不堪。

辛二、具緣成犯

○大妄語具九緣成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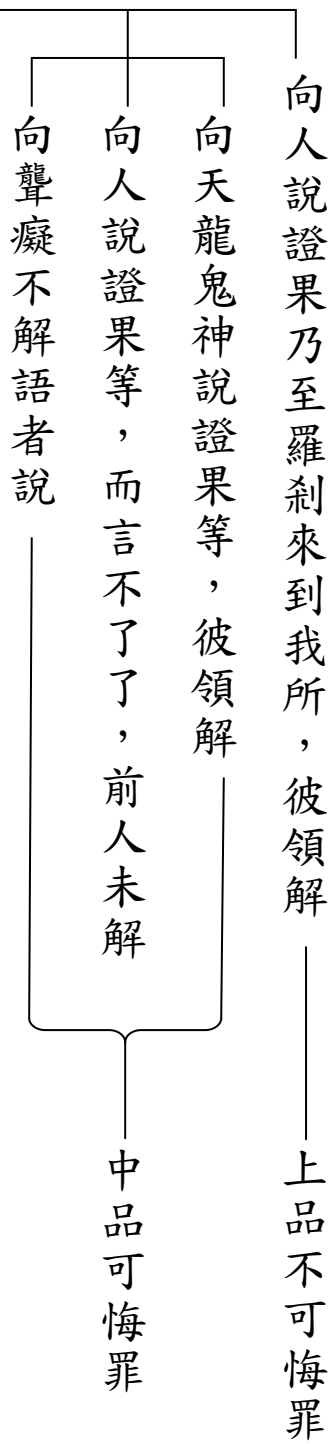
- 一、對境是人
- 二、人想
- 三、境虛
- 四、自知境虛
- 五、有誑他心
- 六、說過人法
- 七、自言已證
- 八、言了了
- 九、前人領解

○小妄語具六緣成犯

- 一、對境是人
- 二、人想
- 三、違想說
- 四、知違想說
- 五、言了了
- 六、前人解

辛三、犯戒輕重

(一) 大妄語



向不解語畜生說

發心欲言，而未言

下品可悔罪

（若功夫稍稍得力，不知法相，謂證果等，本無欺誑之心名增上慢，不失戒體。然須請教師長先達抉擇是非，殷勤悔過，捨其有所得心，精求真正出要，方免沉墜耳！）

（二）小妄語

妄言、綺語、兩舌、惡口、言了了、前人領解——中品可悔罪

若言不了了，前人未解——下品可悔罪

辛四、開緣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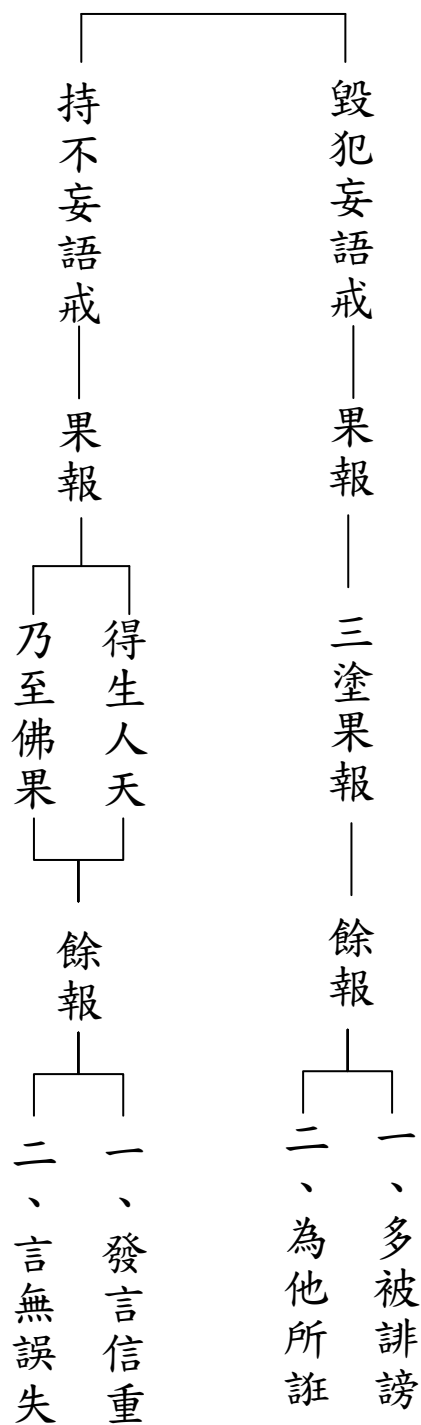
向人說證果等法相

欲說他事，而誤說證果等事

戲笑說——雖不犯重，而犯輕罪，以非言說之儀軌故也

狂亂壞心

辛五、持犯得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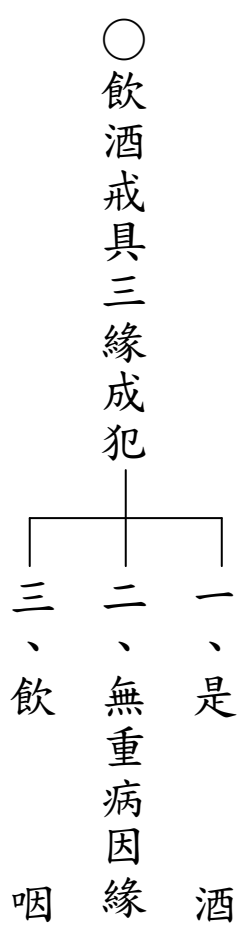


庚五、不飲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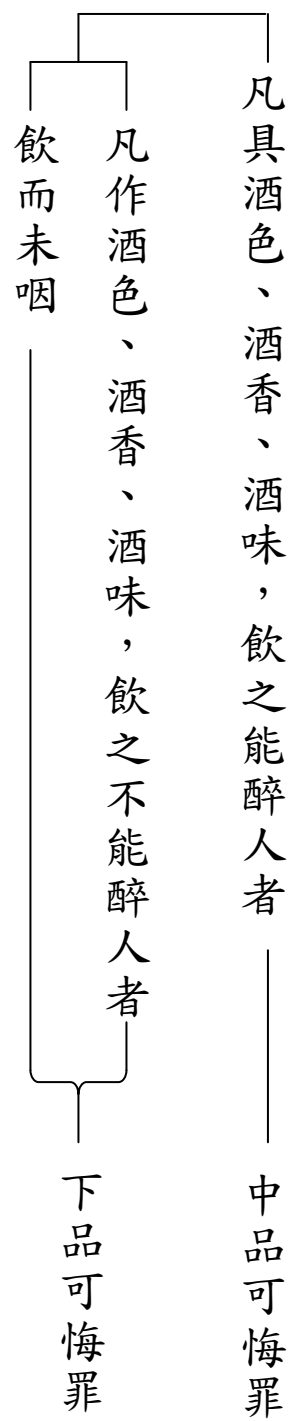
辛一、解釋名義

凡具酒色、酒香、酒味，飲之能醉人者，名之為「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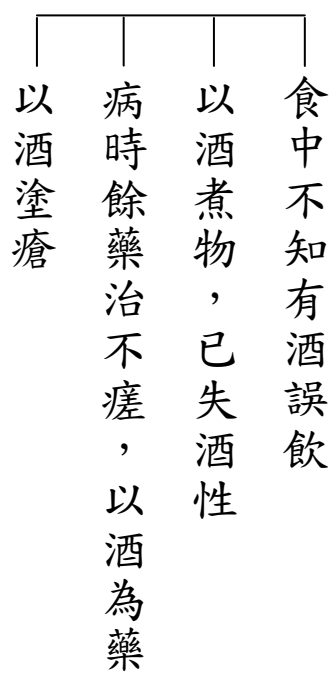
辛二、具緣成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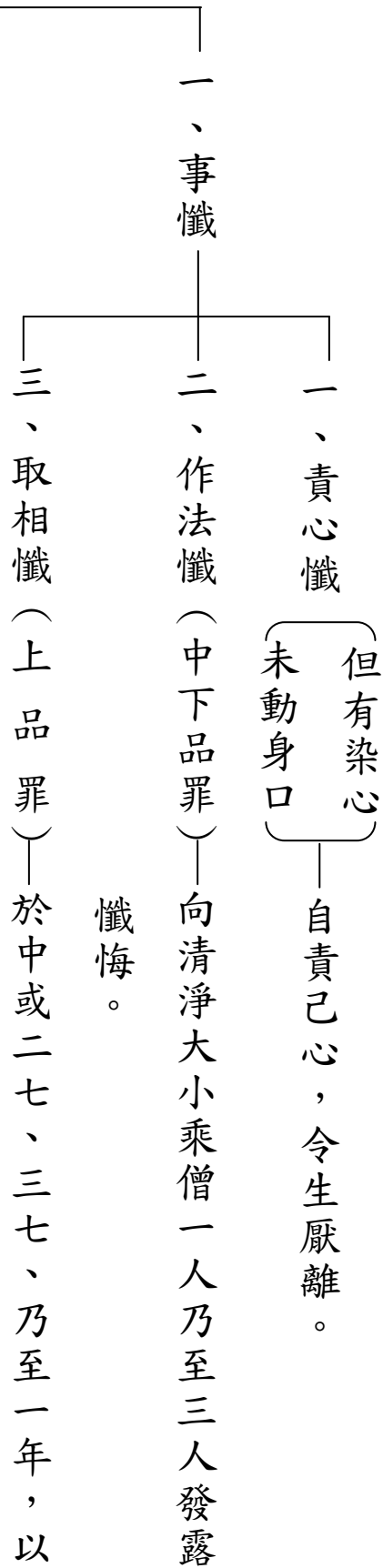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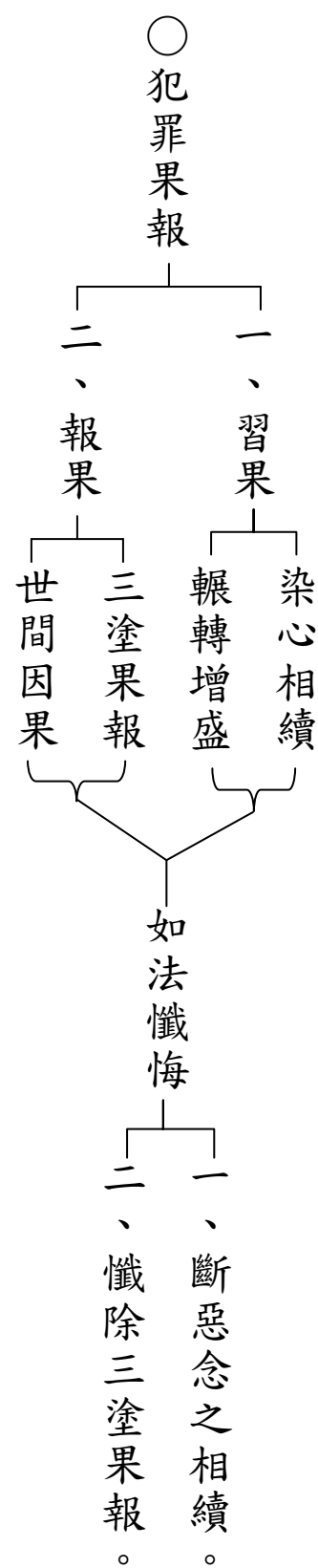
辛三、犯戒輕重



辛四、開緣情況



己二、懺悔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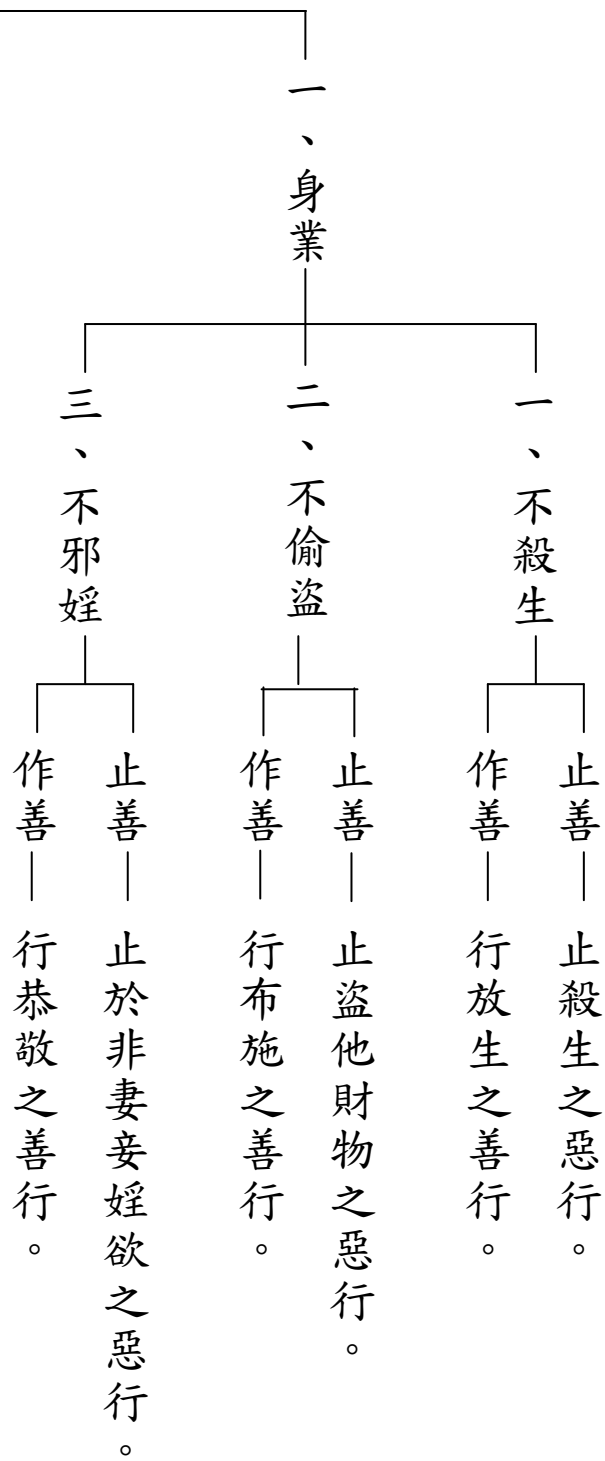


見好相為期。此須至誠懇切，內資理觀，外假壇儀，凡法華、方等、大悲、占察等，皆屬「取相懺」攝，能滅根本重罪，令淨戒復生。

理懺——無生懺——言「理懺」者，既在智人，則多方便，隨所施為，恆觀「無性」。

丁二、天乘，分三：初、十善業。二、四禪定。三、四空定。

戊一、十善業



二、口業

四、不妄語

止善——止虛言誑他之惡行。
作善——行實語之善行。

五、不兩舌

止善——止構鬥兩邊之惡行。
作善——行和合之善行。

六、不惡口

止善——止惡言加人之惡行。
作善——行軟語之善行。

七、不綺語

止善——止綺側乖理之惡行。
作善——行有義語饒益之善行。

八、不貪欲

止善——止引取無厭之惡行。
作善——行不淨觀，觀諸六塵，皆欺誑不

淨之觀行善行。

三、意業

九、不瞋恚

止善——止忿怒之惡行。
作善——行慈忍之善行。

十、不邪見

止善——止撥正因果，僻信邪心之惡行。
作善——行正信，歸心正道，生智慧之善行。

——《法界次第初門》——

○業果大小

一、約心——謂猛利意樂所作

二、約境——謂三寶、聖人、父母、師長等

三、約相續——謂數數造作，無有悔意

上品

戊二、四禪定

言「四禪定」者，為行者厭離欲界「麤、苦、障」之感受，欣求上二界「

淨、妙、離」之禪味，修習世間禪定，降伏世間五欲，使令內心歸於「凝然不動，心一境性」之狀態，於中就其定境之淺深，有四種差別，名「四禪定」。

初禪——亦名「離生喜樂地」，謂行者禪定初成，內心已離欲界五欲，而生起初禪之喜樂。此中行著身心凝然，徧身毛孔氣息悉皆出入，入無積聚，出無分散，心中猶存覺、觀二種粗細之心理活動，是名「初禪」。

二禪——亦名「定生喜樂地」，謂行者厭患初禪覺、觀之渾濁內心，以種種因緣，訶責捨離，使令定境轉深，內心凝然，豁爾明淨，而生起微細之喜樂感受，是名「二禪」。

三禪——亦名「離喜妙樂地」，謂行者復厭二禪之喜心湧動，定不堅固，以種種因緣，訶責於喜，喜心既滅，定境轉深，綿綿之樂，內心湧發，樂法增長，周徧身心，於世間有為之樂，最為第一，是名「三禪」。

「四禪——亦名「捨念清淨地」，謂行者復厭三禪之樂法擾心，復以種種因緣，訶責捨離，樂既謝滅，不動真定，與捨俱發，此時行者出入息斷，苦樂不起，一心在定，如明鏡離垢，淨水無波，湛然而照，萬像皆現，是名「四禪」。

——糅合《大佛頂首楞嚴經》、《法界次第初門》——

戊三、四空定

言「四空定」者，已無形色，名之為「空」；心無分散，名之為「定」。謂行者厭患色塵，如鳥之在籠，不得自在，故而攝心諦觀，思惟「四無色處」，逐漸滅除一切對外境的感受及思想，以達「清淨無染，虛空寂靜」之精神境界，名「四空定」。

一、空無邊處定——謂行者厭患色如牢籠，不得自在，心欲出離，乃攝心諦觀，加功用行，破於色故，思惟「無邊虛空」之相，此定成已，如鳥出籠，自由自在，已無業果色法，惟存定果色法，名「空無邊處定」。

二、識無邊處定——謂行者厭「虛空」之無邊，緣多則散，能破於定，即捨「虛空」，轉心緣「識」，此定成已，心定不動，清淨寂靜，名「識無邊處定」。

三、無所有處定——謂行者復厭「識心」之無邊，緣多則散，能破於定，故捨於「識」，轉心緣「無所有法」；此定成已，空色雙亡，識心都滅，十方寂然，迴無攸往，名「無所有處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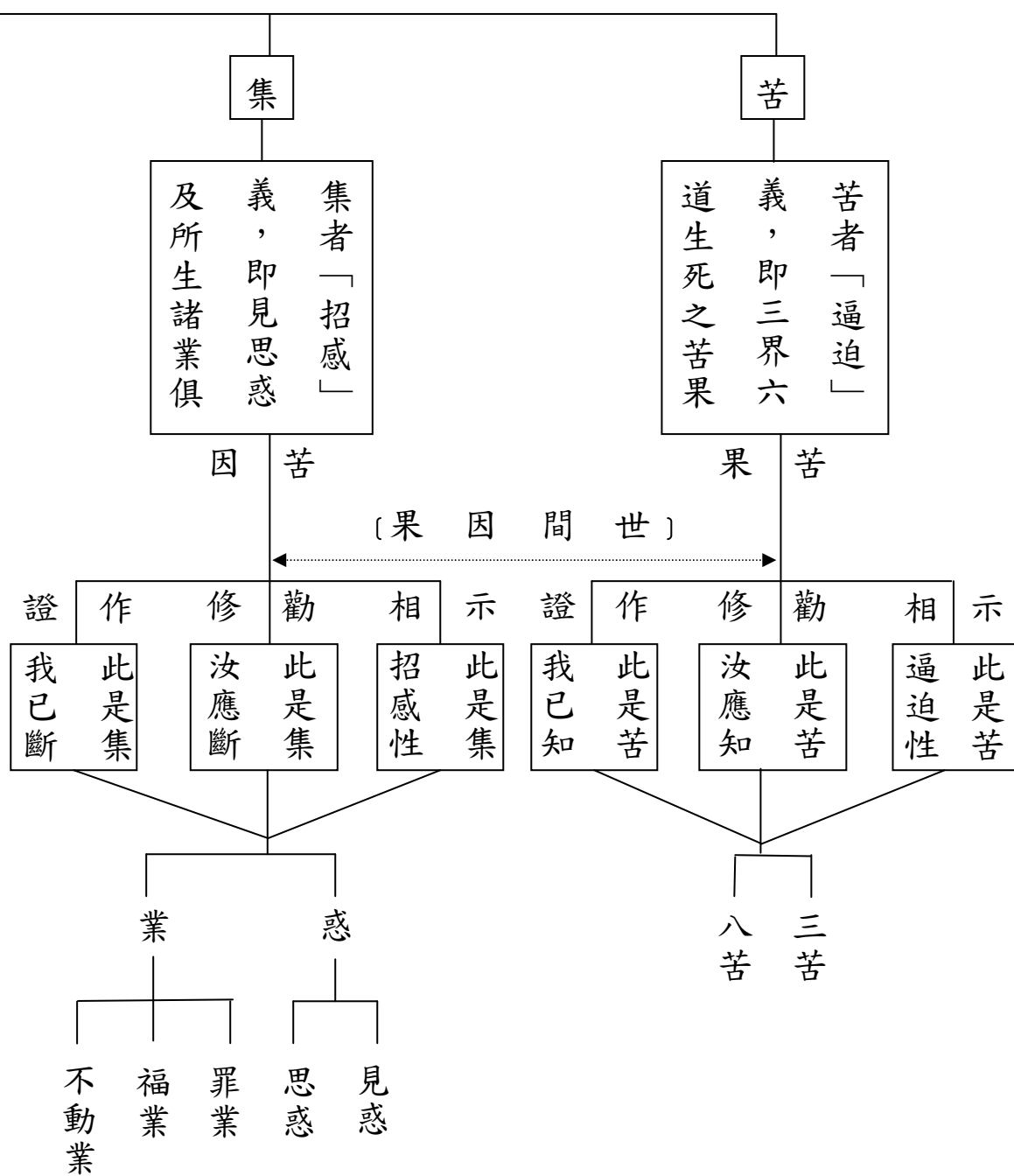
四、非想非非想處定——謂行者捨前「識處」之有想，並捨前「無所有處」之無想，緣念「非想非非想」之法，具足而安住之；此定成已，諸想不起，如存不存，若盡非盡，名「非想非非想處定」。

丁三、聲聞乘

——糅合《大佛頂首楞嚴經》、《法界次第初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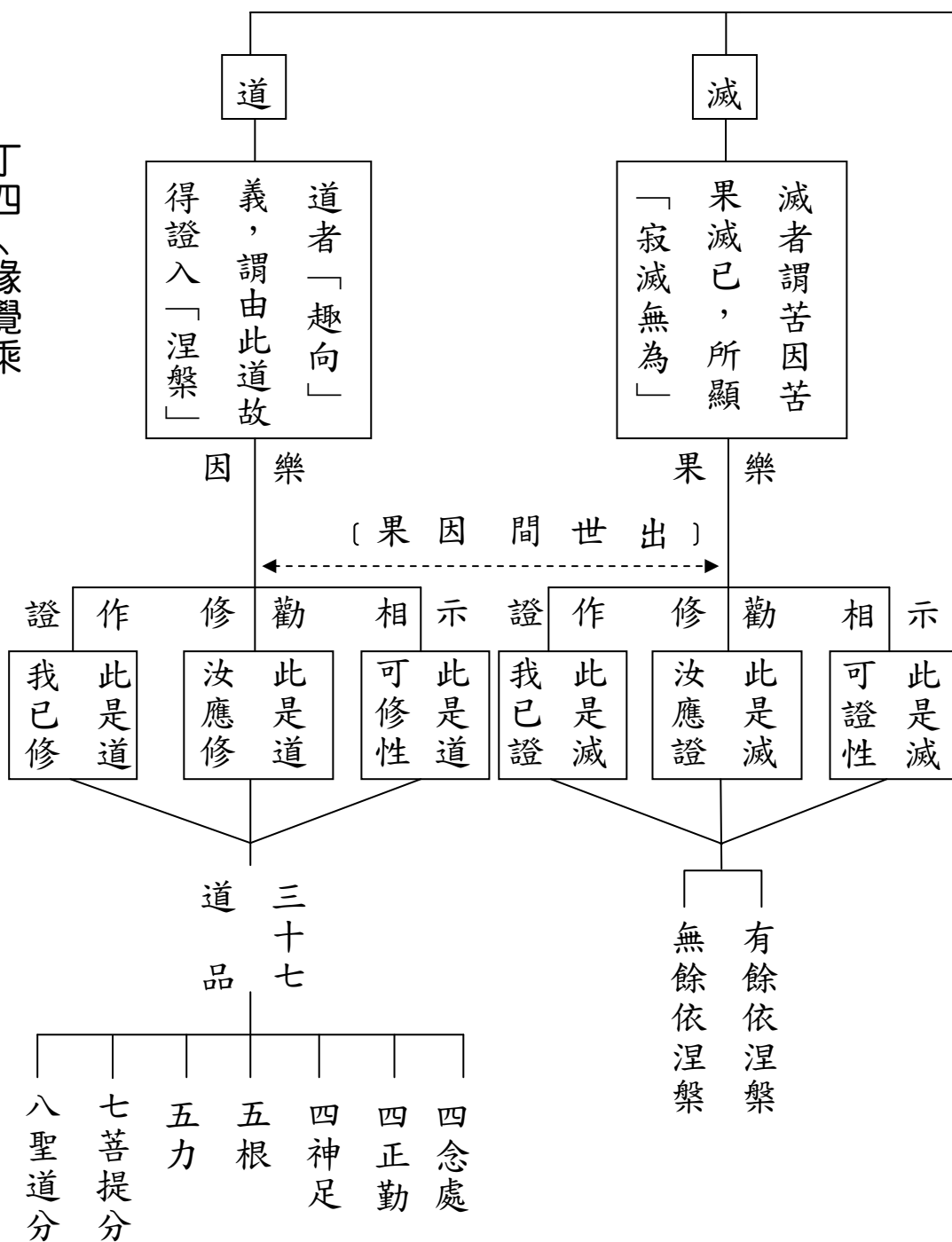
言「聲聞乘」者，謂聽聞佛之聲教，修「四諦法」，斷「見思惑」，證「阿羅漢果」者，名「聲聞乘」。

○四諦法——「三轉四諦法輪」表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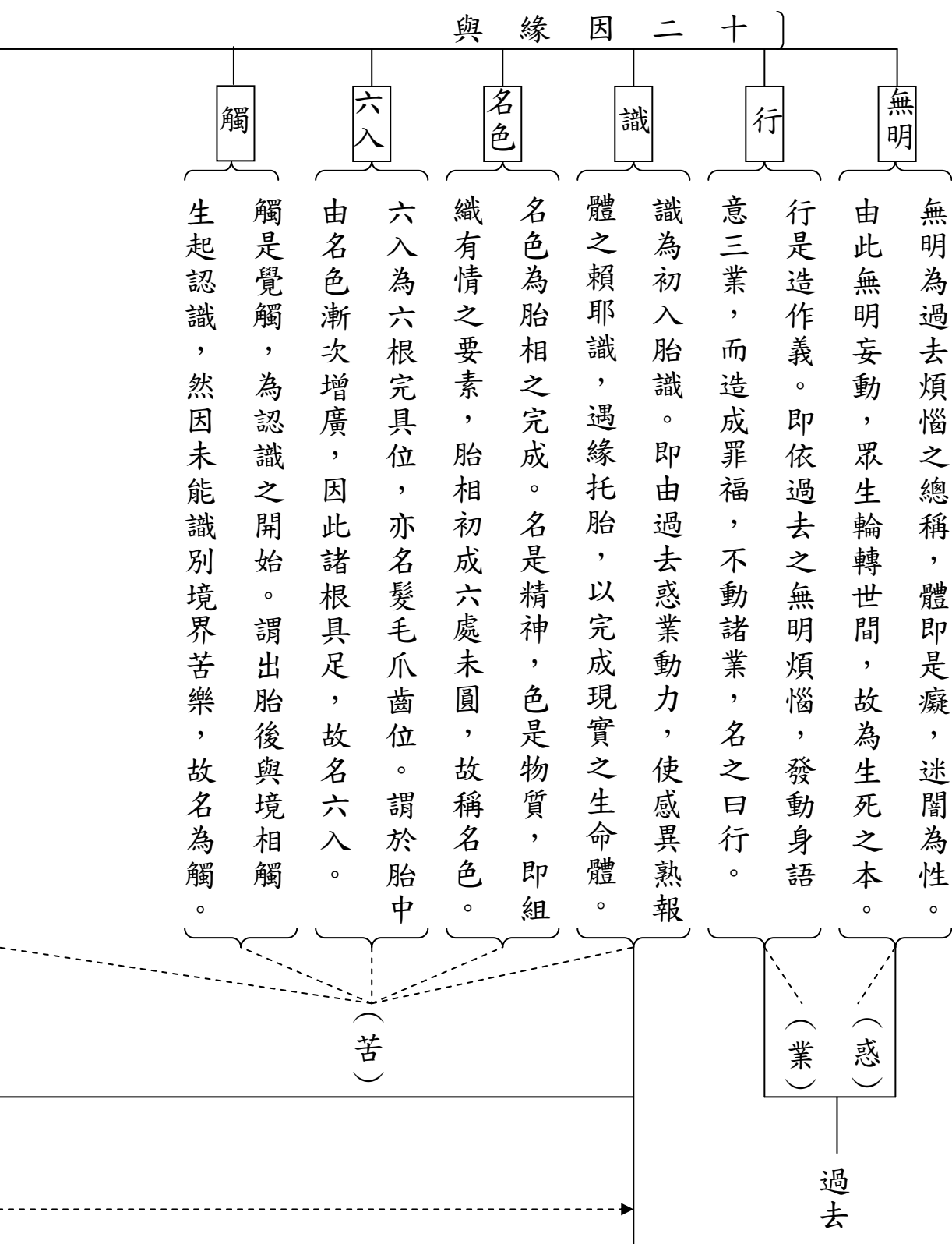
謂依「因緣法」、悟「無生理」，證「辟支佛果」者。此有二種，一者「

丁四、緣覺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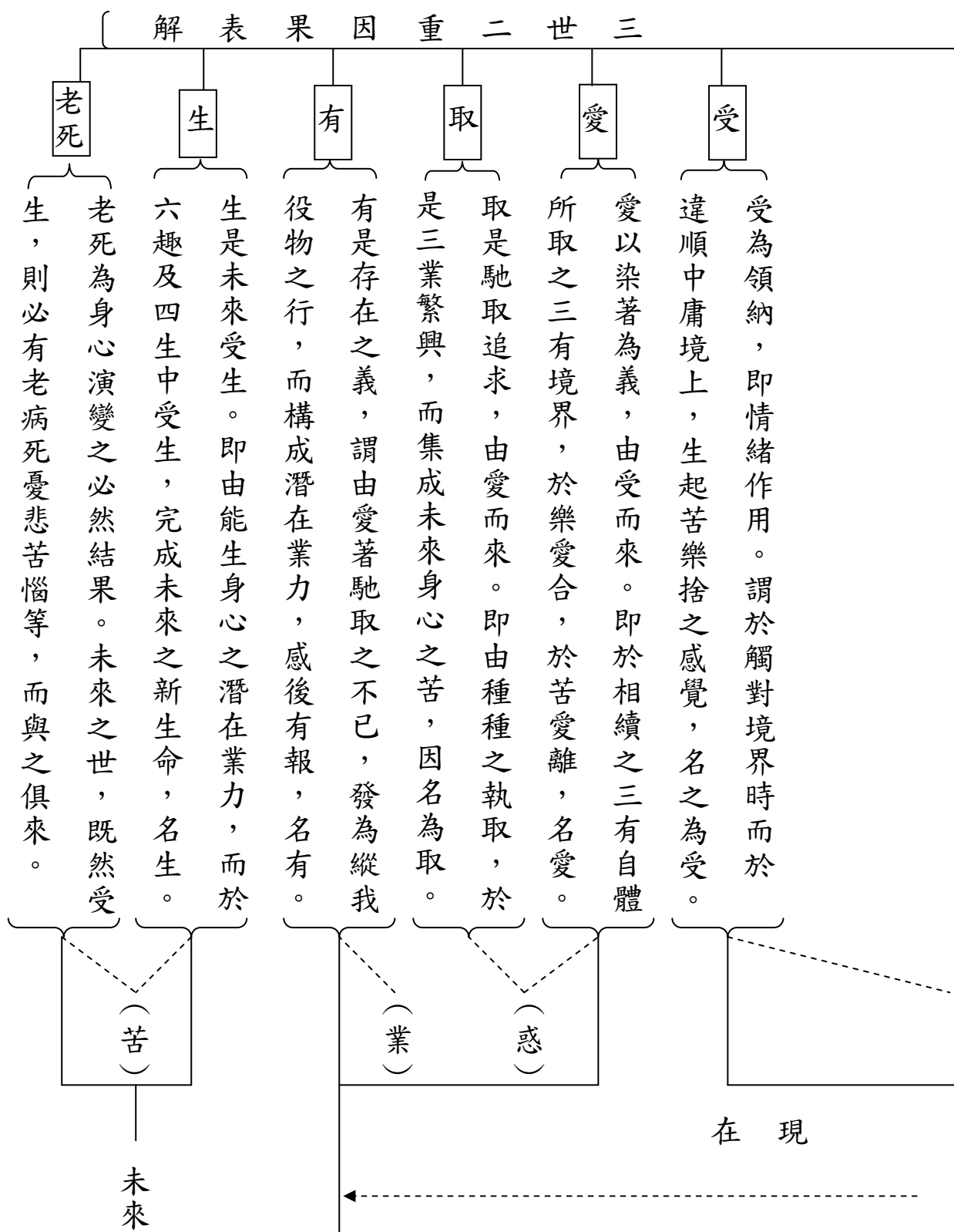
緣覺」，出有佛世，稟「十二因緣」法悟道者；二者「獨覺」，出無佛世，

以宿世善根力故，觀「飛花落葉」之因緣悟道者。



「菩薩」，梵語，具云「菩提薩埵」，譯為「覺有情」。此有二義，

丁五、菩薩乘



一者約自利而言，名「覺悟之有情」，謂菩薩於因地即能信解「大乘教法」，發廣大「菩提心」，修行「六度法門」，上求三世諸佛之菩提正道。二者約利他而言，名「覺悟一切有情」，謂菩薩於因地覺悟後，更能依「菩提心」，修行「六度法門」，度化十方一切眾生。

○六度法門——梵語「六波羅蜜」，「波羅蜜」譯為「度」，即「到彼岸」之意。謂菩薩行者，依止「布施」乃至「智慧」等六種法門，得超越生死大海，到達大般涅槃之彼岸，故名「六度」。

○入文分三：

- 一、總標六度所依
- 二、別示六度行相
- 三、結歎六度功德

今初。

戊一、總標六度所依

○菩薩修行「六度」所依——「菩提心」

- 一、一切智智相應作意。
- 二、大悲為上首。
- 三、無所得為方便。

——《般若經》——

戊二、別示六度行相，分六：初、布施度。二、持戒度。三、忍辱度。

四、精進度。五、禪定度。六、智慧度。

己一、布施度

一、布施自性——《廣論》云：「云何施自性？謂諸菩薩不顧自身一切資具，所有無貪俱生之思，及此所發能捨施物身語二業。」

一、加行——《攝波羅蜜多論》云：

「資財無常現可見，若能任運起大悲，當知布施極順理，猶如他物寄自舍。」

二、
趣入修習
布施方便

「由施能生他世樂，不施現法亦生苦，人間諸財如流星，定無不捨諸財物。」
「諸未施財無常滅，由施反成有財庫，饒利有情所惠施，諸財無堅亦有實。」
「由捨不起染污執，慳非聖道生煩惱，若施即是道中尊，聖呵餘者為惡道。」
如是善思攝持過患，而生極大怖畏；善思能捨勝利，而能引發廣大歡喜，則能任運生起惠施之心，乃至啓發至心施他一切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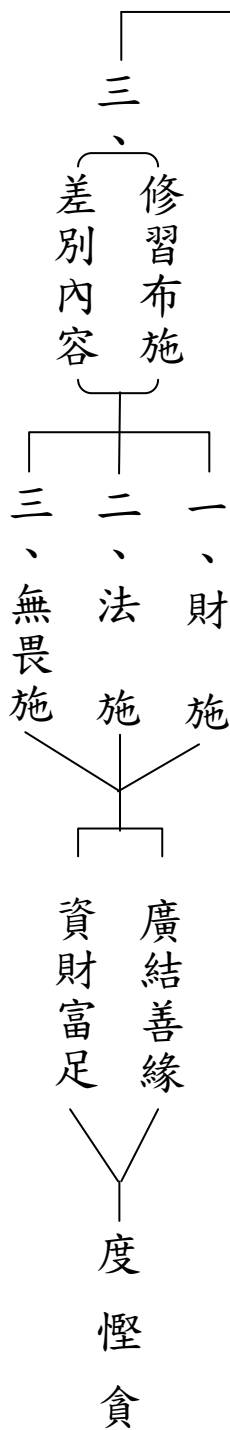
二、正修
「由能損害他人方便而行惠施；自懶惰住教他行施；於來求者呵責嗤笑，旁言輕弄，粗言恐嚇而後給與；違越佛制學處而施；不能如有資財而施，長時積集然後頓施，是為應斷。」

「謂舒言平視，含笑先言；隨對何田，皆應恭敬；親手應時，於他無損；耐難行苦，而行惠施。」

——《菩提道次第廣論》——

（生善）

（破惡）



己二、持戒度

一、持戒自性——《廣論》云：「從損害他及其根本，令意厭捨，此能斷心，即是尸羅。」

一、加行——《攝波羅蜜多論》云：

「毀戒無能辦自力，豈有勢力而利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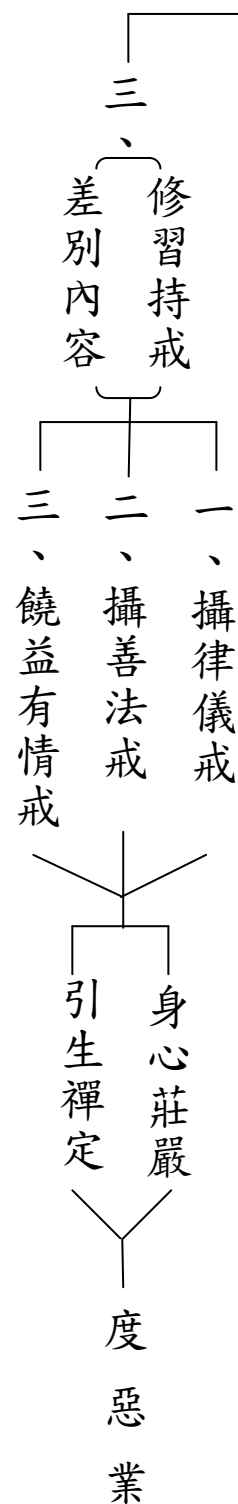
二、趣入修習
持戒方便

故勸善修利他者，於此緩慢非應理。」
「當見猛利大怖畏，可斷雖小亦應斷。」
「未曾出言未力集，能攝所須諸資具，
無怖世人悉敬禮，無功未集得自在。」
「足履吉祥諸塵土，頂戴接受諸天人，
稽首禮拜得持供，故具尸羅為勝種。」
如是智者善自思惟持犯得失，謂持戒者自
利利他，毀戒者自他俱損，則持戒之心任
運而生。

二、正修——

「諸行所依謂菩提心，不應失壞漸令增長
者，是為趣入戒等諸行所有根本，亦是第
一遮止損害一切有情。大地以上所持尸羅
為所願境，於初發業諸進止處，當從現在
至心修學。特當了知十不善業等性遮諸罪
，日日多起防護之心，又於自受律儀諸根
本罪，尤應勵力數起防護。」

(生善) (破惡)



二、忍辱度

一、忍辱自性——《廣論》云：「耐他怨害，安受自身所生眾苦，及善安住法思勝解。」

一、加行——《行論》云：

「千劫所施集，供養善逝等，此一切善行，一恚能摧毀。」

又《攝波羅蜜多論》云：

「若有棄捨利他意，佛說忍為勝方便，

二、趣入修習
忍辱方便

世間圓滿諸善事，由忍救護忿過失。」
「是具力者妙莊嚴，是難行者最勝力，
能息害心野火雨，現後眾害由忍除。」
「諸勝丈夫堪忍鎧，惡人粗語箭難透，
反成讚歎微妙華，名稱華鬘極悅意。」
如是菩薩善自思惟，其中過患及勝利，則
於「忍辱」當勤修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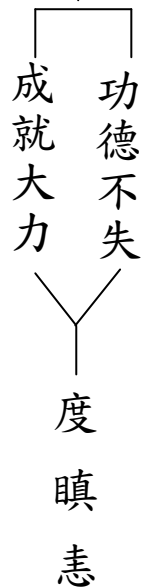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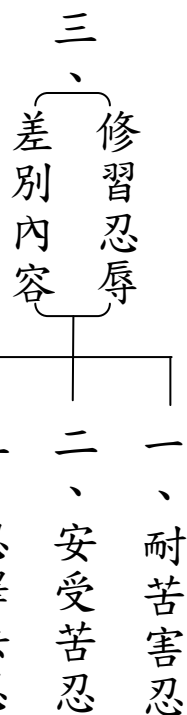
二、正修——

《行論》云：「惡有情如空，非能盡降伏，
唯摧此忿心，如破一切敵。」
謂一切逆境惡緣現前，菩薩皆悉觀察，此
等逆緣皆是自己過去惡業之所感招，而生
慚愧之心，逆來順受。又當思惟，此乃菩
薩及善知識之所示現，教化於我，我若不
患此苦，定當陷入現世安樂之中，忘失正
念，而生感激之心。又當思惟，「境無美

醜，唯人自招。」而吾人身心之中，「我」尚不可得，云何有「我所」取之境界耶？菩薩於中善自思惟，則為堪修「忍辱」

（生善）

（破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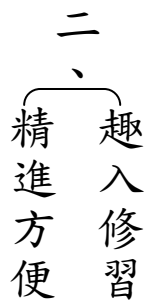


己四、精進度

一、精進自性——《廣論》云：「攝善法及利有情，其心勇悍無有顛倒」

一、加行——《廣論》云：「若謂捨手等，是我所怖畏

，是未察輕重，愚故自恐怖。無量俱胝劫，曾多受割截，刺燒及解裂，然未證菩提。我今修菩提，此苦有分齊，為除腹內病，如受割身苦，諸醫以小苦，能治令病癒



，故為除眾苦，小苦應堪忍。」菩薩行者於中善自思惟，得於諸斷惡修善之行，破除怯退之心，生起精進勇猛之力。

一、發勝解力——此中勝解，即是欲樂。

二、發堅固力——即於彼事，究竟不退。

三、發歡喜力——於其事業，不欲斷絕，無

飽意樂。

四、暫止息力——於中若身心疲勞，須暫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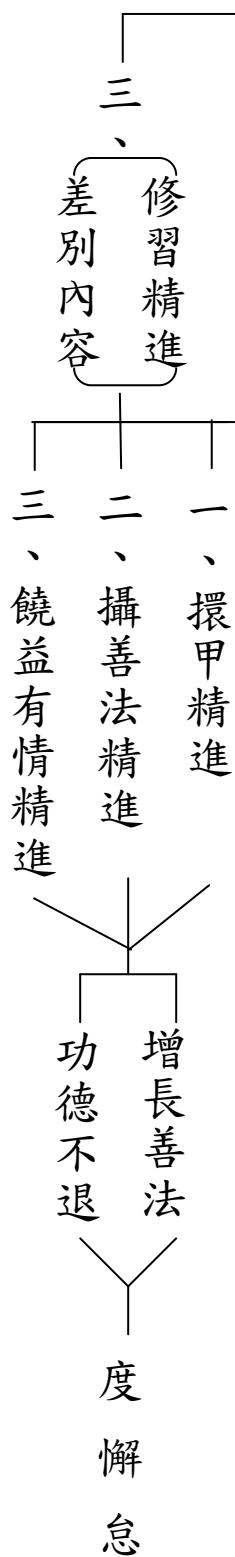
息，若不爾者，則極厭離

，能障後時發精進故。

——《菩提道次第廣論》——

（生善）

（破惡）



己五、禪定度

一、禪定自性——《廣論》云：「住所緣境心不散亂，善心一境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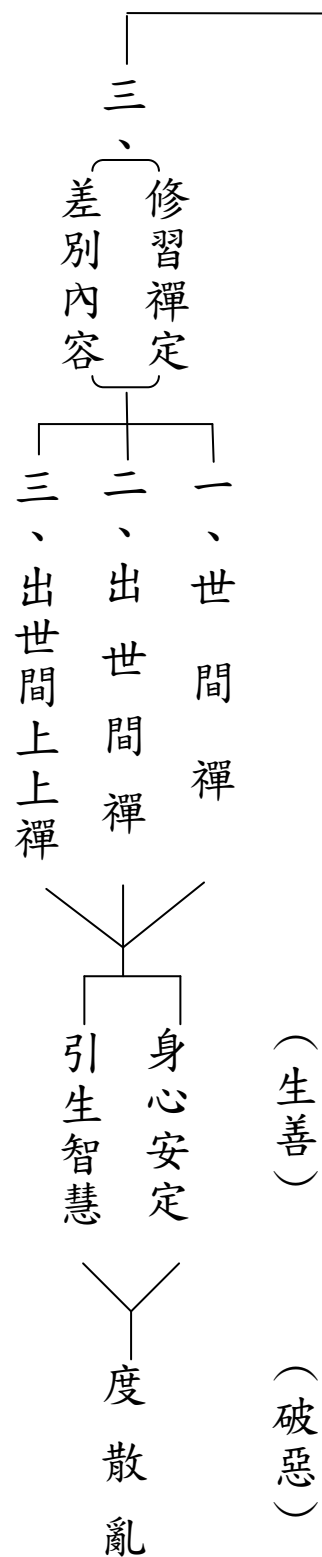
二、趣入修習
禪定方便

一、加行——《解深密經》云：「慈氏，若諸聲聞，若

諸菩薩，若諸如來，所有世間及出世間一切善法，應知皆是此奢摩他、毘鉢舍那所得之果。」謂前施、戒、忍等乃至大小乘一切功德，皆須由修習止觀力故，而得增長乃至成辦，是故菩薩於中，須數數修習。

二、正修

一、心於何等所緣安住——出入息、佛號
二、心於所緣如何安住——正念——專注力
三、住所緣後應如何修——正知——相續力



己六、智慧度

一、般若自性——《廣論》云：「奢摩他者，謂心一境性；毘鉢舍那，謂正觀察。」

一、加行——《攝波羅蜜多論》云：

「俱胝度他無導盲，路且無知豈入城，五度無慧如無眼，無導非能證菩提。」

「愚癡之因，謂近惡友；懈怠懶惰極重

睡眠；不樂觀擇；不解方廣；未知謂知

，起增上慢，上品邪見；或生怯弱，念

我不能；不樂親近諸有智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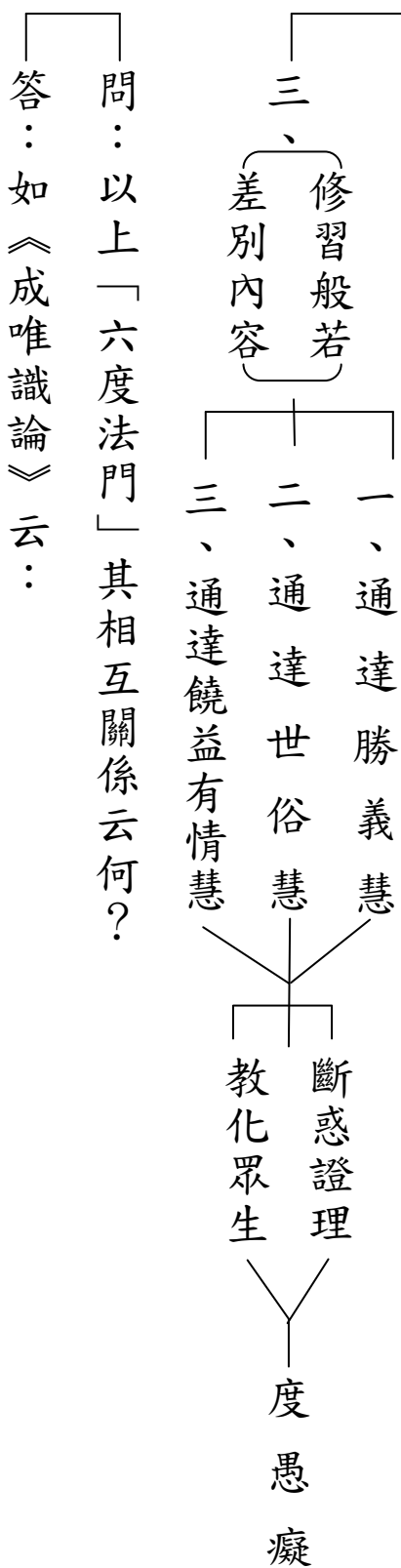
二、趣入修習般若方便

二、正修

「謂應親近智者，隨自力能而求多聞，若不爾者，聞所成慧，思所成慧皆不得生，是則不知修何法故。若有多聞，由思所聞法義，能生思慧，從此能生廣大修慧。」是故菩薩當依智者，於大乘經論勤求多聞，以諸教理，善為成立聞思之慧。

(生善)

(破惡)



問：以上「六度法門」其相互關係云何？

答：如《成唯識論》云：

「前前引生後後，後後持淨前前。」

戊三、結歎六度功德

《解深密經》云：「一切波羅蜜多，各有四種最勝威德：一者，於此波羅蜜多正修行時，能捨慳悋、犯戒、心憤、懈怠、散亂、見趣所治。二者，於此正修行時，能為無上正等菩提真實資糧。三者，於此正修行時，於現法中，能自攝受饒益有情。四者，於此正修行時，於未來世，能得廣大無盡可愛諸果異熟。」

丙三、結歸一佛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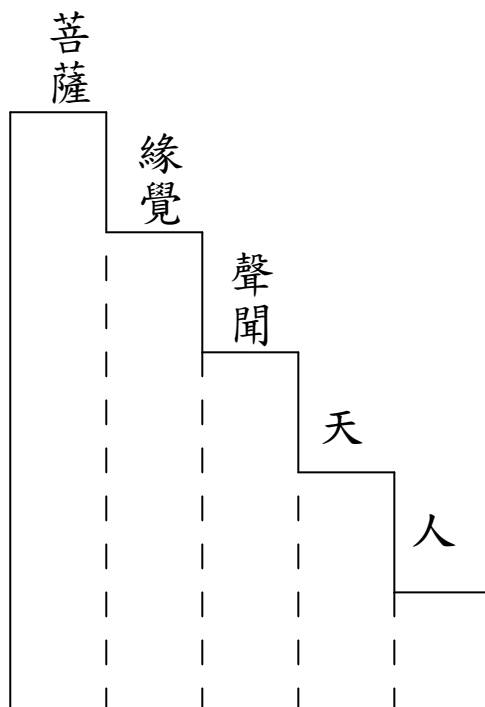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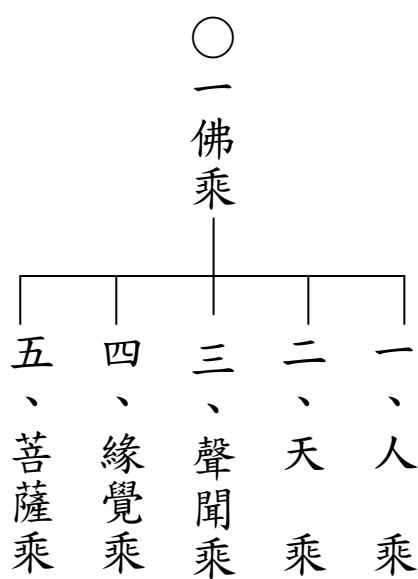
如來應世，化導眾生，為應眾生差別之根機，而開示五乘之解脫法門，此中有通有別；言別者，謂五乘法門各有其差別的教、理、行、果；言通者，謂五乘法門，一一皆是趣入佛道之方便。此即《法華經》所謂「為實施權」、「開權顯實」之理，其中要義，略述如下：

（一）為實施權

《法華經》云：「過去無數劫，無量滅度佛，百千萬億種，其數不可量。如是諸世尊，種種緣譬喻，無數方便力，演說諸法相；是諸世尊等，

皆說一乘法，化無量眾生，令入於佛道。又諸大聖主，知一切世間，天人
群生類，深心之所欲，更以異方便，助顯第一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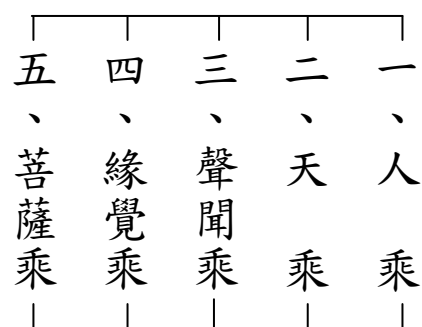
（為實……………↓施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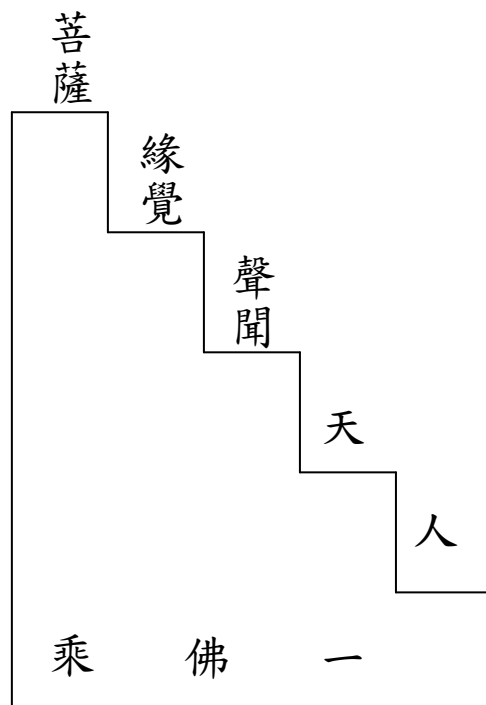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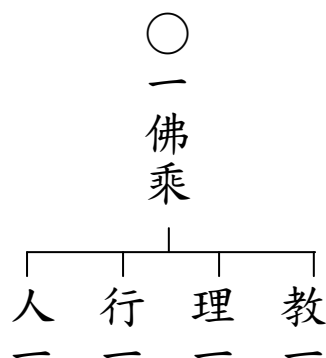
（二）開權顯實

《法華經》云：「舍利弗，我今亦復如是，知諸眾生有種種欲，深心所
著，隨其本性，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方便力，而為說法。舍利弗，如此皆
為得一佛乘，一切種智故。」又云：「聲聞若菩薩，聞我所說法，乃至於
一偈，皆成佛無疑。十方佛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除佛方便說
，但以假名字，引導於眾生。」

(開權……顯實)



(三) 權實不二



總上應知，大聖立教，為應眾生差別之根機，宣說五乘解脫法門，其究竟目的，皆是假借種種善巧方便，以開顯眾生本具，生佛同體之「自性清淨心」，使令眾生得於現前一念無明妄想中「破迷開悟」，進而依此五乘法門得逐漸捨去「妄想執著」，恢復吾人「本來面目」，成就諸佛無量無邊之功德莊嚴！



「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
一聲南無佛，皆已成佛道。」

——釋乙三、「修行篇第三」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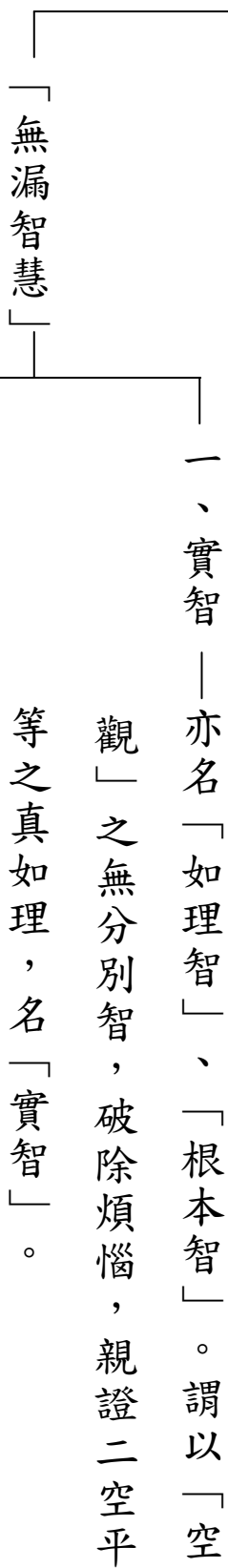
乙四、證果篇第四

○ 入文分二：一、總標三乘果德。二、別明三乘果位。

丙一、總標三乘果德 分二：初、菩提。二、涅槃。

丁一、菩提

「菩提」，梵語、此云「覺」、「智」、「道」。廣義而言，即三乘聖人能斷除煩惱成就涅槃之「無漏智慧」，名為「菩提」，亦名「智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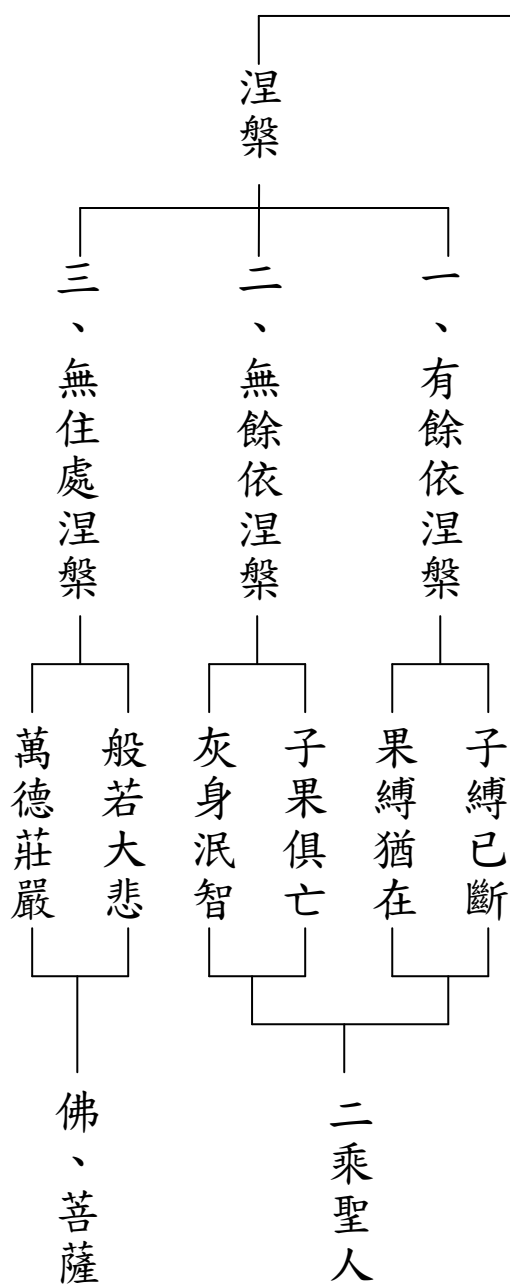


智」所生，謂能分別諸法事理，善能觀察

眾生差別根機，以諸言辭、譬喻等善巧，化度有情，使令亦得悟入真如實相之理，名「權智」。

丁二、涅槃

「涅槃」，梵語，此云「寂滅」、「無生」。謂由斷除煩惱，盡除生死，所顯「清淨無染，不生不滅」之境界，於中具足無量無邊微妙功德，盡未來際，恆自受用「寂靜無為」之法樂，名為「涅槃」，亦名「斷德」。



丙二、別明三乘果位，分三：初、聲聞果位。二、緣覺果位。三、菩薩果位。

丁一、聲聞果位

一、須陀洹果——此翻「預流」。此位斷三界八十八品見惑，見「真諦理」故，名為「見道」，又名「聖位」。

二、斯陀含果——此翻「一來」。此位斷欲界九品思惑中，斷前六品盡，後三品猶存，故更「一來」。

三、阿那含果——此云「不來」。此位斷欲界殘思盡，進斷上八地思惑。

四、阿羅漢果——此云「無學」。又云「無生」，又云「殺賊」，又云「應供」。此位斷見思俱盡，若子縛已斷，果縛猶在，名「有餘涅槃」；若灰身泯智，名「無餘涅槃」，又名「孤調解脫」。

——《天台四教儀》——

丁二、緣覺果位

一、有學位——謂從初發心乃至「無學位」之前，皆名「有學位」。

二、無學位——梵語，「辟支佛果」，此翻「緣覺」，亦云「獨覺」。

若值佛出世，稟「十二因緣」教，斷見思惑，證「真諦理」名為「緣覺」；若出無佛世，獨宿孤峰，觀物變易，自覺「無生」，名「獨覺」。二者名雖不同，行位無別，斷三界見思，與阿羅漢同，更侵習氣，故居聲聞之上。（阿羅漢斷三界正使盡，如燒木成炭；緣覺更侵習氣，如燒木成灰；菩薩正習俱除，如劫火所燒，炭灰俱盡。）

——糅合《教觀綱宗》《天台四教儀》——

丁三、菩薩果位

（一）《菩薩瓔珞本業經》所列五十二位次：

一、十信位

言「信」者，「順從」義。謂此位菩薩，聞說「真如實相」之理及「三寶功德」，能生信解，隨順不疑，名之為「信」。

一、信心。二、念心。三、精進心。四、慧心。五、定

心。六、不退心。七、回向心。八、護法心。九、戒心。十、願心。

二、十住位

言「住」者，慧住於理，名之為「住」，謂此位菩薩已歷經「十信」階位，善根堅固，觀慧增長，雖未如實證入實相妙理，而能安住不動，並逐漸伏斷三界見思，證「位不退」，故名之為「住」。

一、發心住。二、治地住。三、修行住。四、生貴住。五、方便具足住。六、正心住。七、不退住。八、童真住。九、法王子住。十、灌頂住。

三、十行位

言「行」者，「進趣」義。謂菩薩初心，雖具二利，然前「信」、「住」二位，利他未勝故。此位菩薩，「空觀」既成，為進趣無上菩提故，「從空出假」，以諸善巧，度化有情，生起利他之妙行，以此「成熟眾生，莊嚴佛土」，故名為「行」。

一、歡喜行。二、饒益行。三、無瞋恨行。四、無盡行。

四、十迴向位

。五、離痴亂行。六、善現行。七、無著行。八、尊重行。九、善法行。十、真實行。

言「迴向」者，具足三義：一、迴事向理。二、迴因向果。三、迴自向他。以此三義，事理和融，順入中道法界，故名「迴向」。

一、救護眾生離眾生相迴向。二、不壞迴向。三、等一切佛迴向。四、至一切處迴向。五、無盡功德藏迴向。六、隨順平等善根迴向。七、隨順等觀一切眾生迴向。八、真如相迴向。九、無縛解脫迴向。十、法界無量迴向。

五、十地

言「地」者，具足三義：一、能生萬物。二、住持不動。三、負荷一切。此為菩薩亦爾，既證中道實際理地，能生成佛智，住持不動，並能運無緣大悲，荷負一切眾生，故名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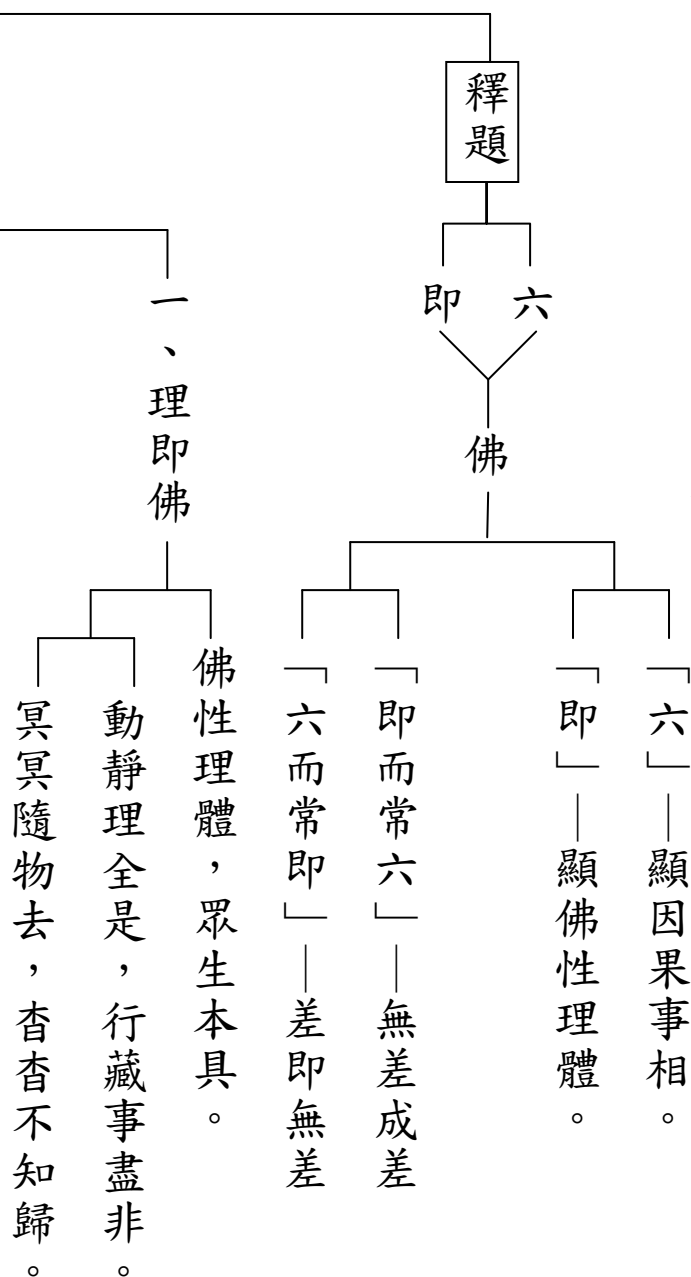
一、歡喜地。二、離垢地。三、發光地。四、燄慧地。五、難勝地。六、現前地。七、遠行地。八、不動地。

九、善慧地。十、法雲地。

六、等覺——亦名「一生補處」。謂「所證覺體與佛相等」，又「望於妙覺，猶有一等」，故名「等覺」。

七、妙覺——即究竟圓滿之「佛果」。謂由等覺後心，入金剛喻定，更破一品無明，而入此妙覺，此中煩惱盡除，智慧圓妙，故名「妙覺」。

(二) 天台「六即佛」



內容

二、名字即佛

聞經達理，斷疑生信。

方聽無生曲，始聞不死歌；

今知當體是，方恨自蹉跎。

三、觀行即佛

依解起觀，境智相應。

念念照常理，心心息幻塵；

徧觀諸法性，無假亦無真。

四、相似即佛

於實相理，相似得見。

四住雖先落，六塵未盡空；

眼中猶有翳，空裏見花紅。

五、分證即佛

分破無明，分證法身。

豁爾心開悟，湛然一切通；

窮源猶未盡，尚見月朦朧。

六、究竟即佛

窮源極底，智斷圓滿。

從來真是妄，今日妄皆真；
但復本時性，更無一法新。

——釋乙四、「證果篇第四」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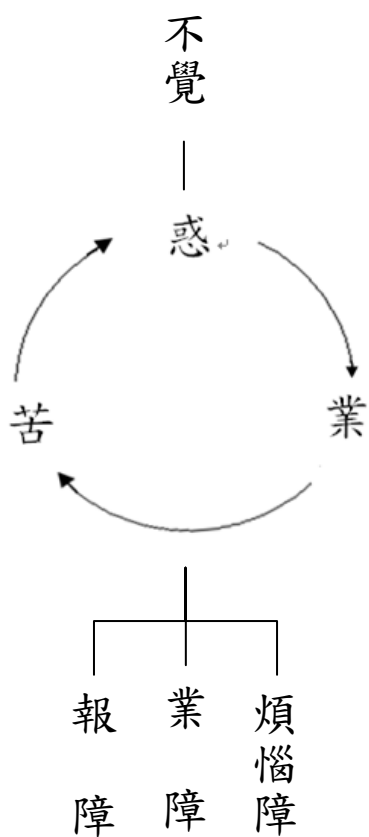
——釋甲二、「正文」竟——

甲三、結勸

分二：初、結示法要。二、總結勸修。

乙一、結示法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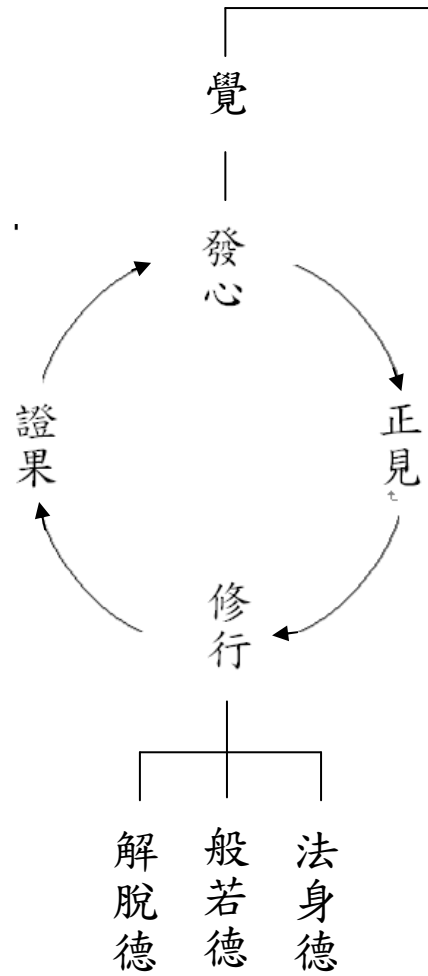
○現前一念心性



乙二、總結勸修

持戒為本，淨土為歸，
觀心為要，善友為依。

委骸回視積如山，別淚翻成四海瀾，
世界到頭終有壞，人生彈指有何歡，
成男作女經千徧，戴角披毛歷萬端，
不向此生生淨土，投胎一錯悔時難。



佛法修學概要 補充講表

○附表一——懺悔須知

(一) 思惟業果

- | | |
|--------|--------------------------|
| 一、業果決定 | 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 |
| 二、業果不失 | 假使百千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 |
| 三、增長廣大 | 春種一粒粟，秋收萬顆子，人生為善惡，果報還如此。 |

(二) 罪業之相

然人之過惡深重者，亦有效驗：或心神昏塞，轉頭即忘；或無事而常煩惱；或見君子而赧然消沮；或聞正論而不樂；或施惠而人反怨；或夜夢顛倒，甚則妄言失志；皆作

孽之相也。苟一類此，即須奮發，舍舊圖新，幸勿自誤！

然人之過惡深重者，亦有效驗：

或心神昏塞，轉頭即忘；

或無事而常煩惱；

或見君子而赧然消沮；

或聞正論而不樂；

或施惠而人反怨；

或夜夢顛倒，甚則妄言失志；

皆作孽之相也。

苟一類此，即須奮發，舍舊圖新，幸勿自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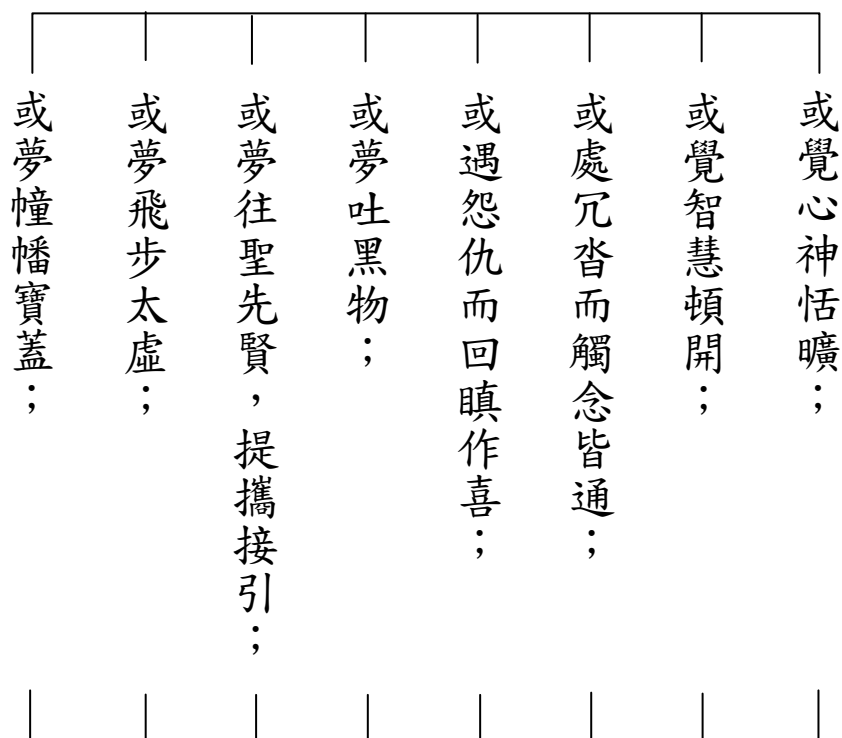
（三）拜懺方法

- 一、請聖明證。
- 二、說己罪名。
- 三、立定誓願。
- 四、讀誦禮拜。
- 五、如教明證。

（四）罪除之相

或覺心神恬曠，或覺智慧頓開；或處冗沓而觸念皆通；或遇怨仇

而回瞋作喜；或夢吐黑物；或夢往聖先賢，提攜接引；或夢飛步太虛；或夢幢幡寶蓋，種種勝事，皆過消罪滅之象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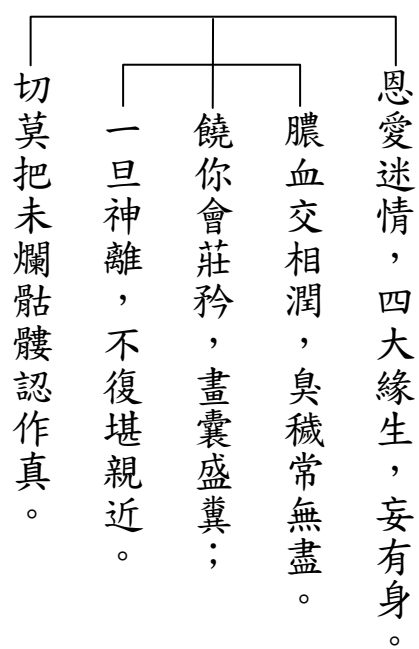


種種勝事，皆過消罪滅之象也。

○附表二——四念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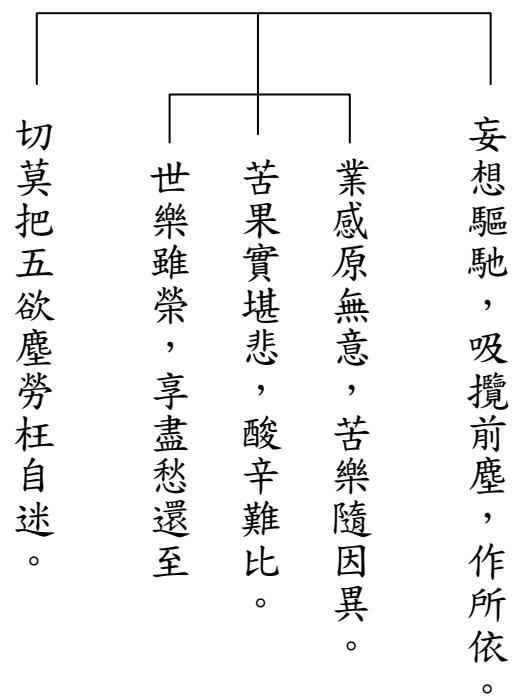
(一) 觀身不淨

恩愛迷情，四大緣生妄有身；膿血交相潤，臭穢常無盡；饒你會莊矜，畫囊盛糞；
一旦神離，不復堪親近；切莫把未爛骷髏認作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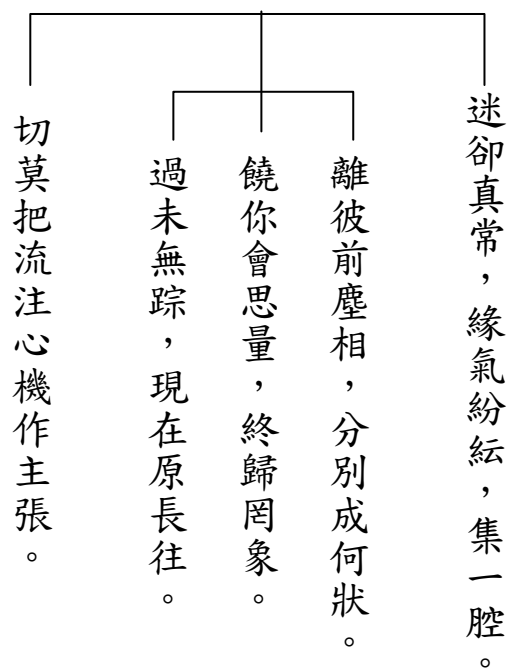
(一) 觀受是苦

妄想驅馳，吸攬前塵作所依；業感原無意，苦樂隨因異；苦果實堪悲，酸辛難比；世樂雖榮，享盡愁還至；切莫把五欲塵勞枉自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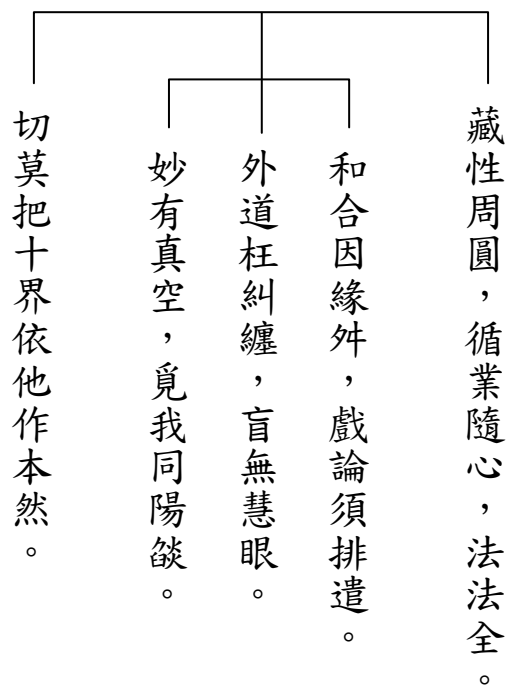
(三) 觀心無常

迷卻真常，緣氣紛紜集一腔，離彼前塵相，分別成何狀；饒你會思量，終歸罔象；
過未無踪，現在原長往；切莫把流注心機作主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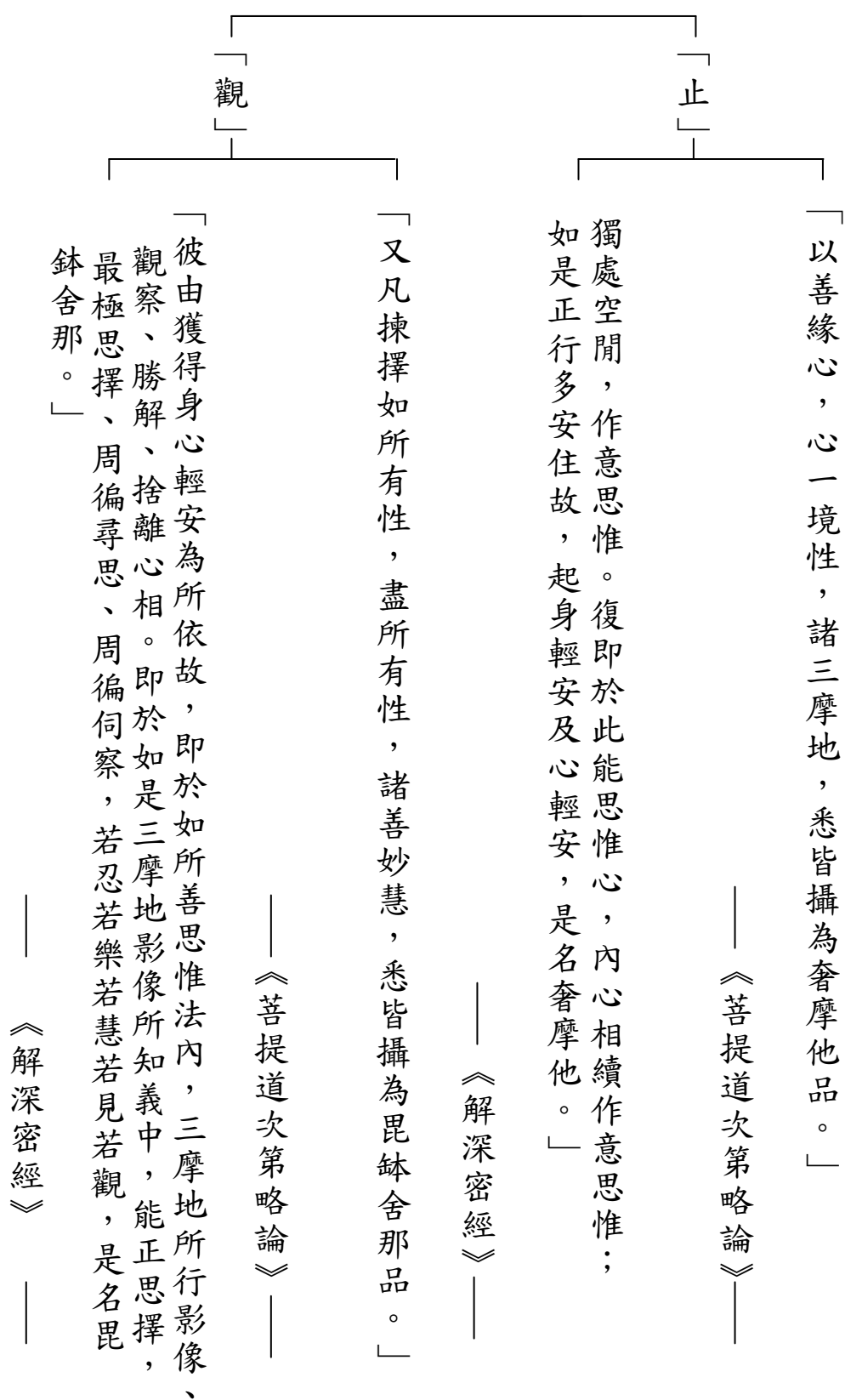


(四) 觀法無我

藏性周圓，循業隨心法法全；和合因緣舛，戲論須排遣；外道枉糾纏，盲無慧眼；妙有真空，覓我同陽燄；切莫把十界依他作本然。



○附表三——止觀體性



○附表四——大乘空觀

真妄不二

阿難！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為妙覺明體。

觀相元妄

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

觀性元真

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性真常中，求於去來、迷悟、生死，了無所得！

同 盡 悉 若 下 上 莊 願
生 此 發 有 濟 報 嚴 以
極 一 菩 見 三 四 佛 此
樂 報 提 聞 塗 重 淨 功
國 身 心 者 苦 恩 土 德

佛法修學概要

.....

敬輯者：淨律學佛院 釋淨界

電話：886-049-2755656

院址：南投縣鹿谷鄉初鄉村中村巷 27 之 2 號

上淨下界法師弘法護持及國外匯款帳號

合作金庫銀行竹山分行 戶名：丘崇禧 帳號：0251-765-215423

銀行地址：南投縣竹山鎮集山路三段 839 號

本苑會址：100 台北市館前路 6 號 11 樓之 5 學會電話：886-0983993033

Name : Jhushan Branch,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Address : No.839, Sec. 3, Jishan Rd., Jhushan Township, Nantou County 557, Taiwan

Swift Code: TACBTWTP022

Account Name : Chiu, Chung-Hsi

Account No. : 0251-765-215423

Our Address : 11-5, No.6, Kuang-Cheng Road, Taipei, Taiwan (Zip Code: 100)

Our Phone No. : 886-983993033

上淨下界法師法寶流通帳號

匯豐銀行台北分行 戶名：葉士銘 帳號：883-072878790

銀行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13、14 樓

本苑會址：100 台北市館前路 6 號 11 樓之 5 學會電話：886-0983993033

HSBC Bank (Taiwan) Limited

Bank Address : 13-14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Xinyi District, Taipei City 110, Taiwan

Swift Code: HSBCTWTP

Account Name : Yeh, Shih-Min

Account No. : 883-072878790

佛曆 25 57 年（西元 2013 年）恭印結緣 ◎請配合影音教材使用